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Senior Technology Material Co., Ltd.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做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刊登的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星源材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陳秀峰教授

香港，2026年8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陳秀峰教授、Zhang Xiaomin博士及徐李強先生；(ii)非執行董事朱彼得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唐長江先生、孫珍珍女士及梁樹新先生。

证券代码：300568

证券简称：星源材质

公告编号：2026-057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陈秀峰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属于临时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1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送达。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收购邦瓷电子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收购邦瓷电子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发展管理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召开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于对外投资收购邦瓷电子股权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择机确定202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召开时间及会议安排等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以公司届时刊发的股东会通知及通函文件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股权转让协议；

3、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4、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关于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 2026 年度 1-3 月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3 日



地址: 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 ICC 升龙环球中心 1310; 邮编: 350004; 电话: 13860636780

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
及 2026 年度 1-3 月
审计报告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 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 23 号 ICC 升龙环球中心 1310; 邮编: 350004; 电话: 13860636780

目录

审计报告	1/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1/1
合并现金流量表	1/1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母公司利润表	1/1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4
财务报表附注	1/78



审计报告

德赢审字（2026）第 0634 号

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邦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邦瓷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6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2026 年度 1-3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邦瓷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邦瓷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邦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邦瓷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邦瓷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邦瓷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邦瓷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邦瓷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为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德赢审字(2026)第 0634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高琦
(项目合伙人)

高琦



中国·福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晓鏐

吴晓鏐



二〇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3,783,894.19	19,197,361.65	23,803,668.75	55,581,024.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15,473,318.01	15,408,032.50	5,145,488.35	5,007,039.7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3	4,188,152.58	5,195,740.09	3,048,970.37	5,038,916.62
应收账款	五、4	61,063,207.85	45,046,486.69	28,311,384.05	23,876,895.82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18,591,935.60	3,884,207.43	4,313,474.76	1,840,137.50
预付款项	五、6	2,660,743.75	2,168,641.23	831,552.73	1,784,230.37
其他应收款	五、7	280,166.35	172,462.82	203,815.50	300,553.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8	13,564,309.40	25,370,905.57	16,418,651.28	14,266,906.0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9	1,371,306.38	934,303.25	1,594,314.70	482,6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28,961,769.31	28,847,738.67	30,150,609.53	87,993.54
流动资产合计		159,938,803.42	146,225,879.90	113,821,930.02	108,266,298.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11	16,343.71	16,112.05	19,069.13	20,114.19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12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3	14,449,810.36	14,934,924.96	12,841,942.11	9,609,357.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4	403,641.91	460,404.05	690,606.05	921,438.71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378,72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1,185,794.87	965,956.97	769,641.01	210,448.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7	614,582.38	245,666.58	517,850.91	4,420,502.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70,173.23	18,623,064.61	16,839,109.21	17,560,586.45
资产总计		178,608,976.65	164,848,944.51	130,661,039.23	125,826,884.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付正义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8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9	4,832,056.91	5,540,189.01	3,480,569.70	3,819,214.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20	419,341.27	1,442,148.92	726,432.66	1,279,326.29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439,279.07	880,410.93	686,408.41	718,778.55
应交税费	五、22	6,763,891.57	4,731,648.47	1,671,222.67	2,832,069.47
其他应付款	五、23	1,462,749.75	1,292,918.25	1,045,804.24	737,416.0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251,935.58	241,548.98	231,590.59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798,369.65	3,637,355.54	1,734,745.57	4,065,965.29
流动负债合计		14,715,688.22	17,776,606.70	10,586,732.23	13,684,360.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6	267,946.01	262,768.79	514,704.37	756,253.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946.01	262,768.79	514,704.37	756,253.35
负债合计		14,983,634.23	18,039,375.49	11,101,436.60	14,440,614.0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27	5,005,848.00	5,005,848.00	5,005,848.00	5,005,8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8	73,428,539.41	73,170,960.34	72,140,644.26	71,110,327.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2,502,924.00	2,502,924.00	2,502,924.00	2,502,924.00
未分配利润	五、30	82,688,031.01	66,129,836.68	39,910,186.37	32,767,170.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625,342.42	146,809,569.02	119,559,602.63	111,386,270.5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625,342.42	146,809,569.02	119,559,602.63	111,386,270.50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78,608,976.65	164,848,944.51	130,661,039.23	125,826,884.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文

付正文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邦高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6年度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486,379.25	79,270,960.36	46,570,729.54	50,390,278.42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47,486,379.25	79,270,960.36	46,570,729.54	50,390,278.42
二、营业总成本		27,956,005.00	47,704,907.86	37,319,047.72	37,036,266.4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22,941,930.25	33,614,909.83	26,162,028.94	27,989,743.49
税金及附加	五、32	311,374.18	445,068.46	190,998.40	187,249.82
销售费用	五、33	253,911.53	1,548,853.66	890,152.33	712,415.72
管理费用	五、34	915,542.50	2,535,525.83	2,686,466.57	3,092,631.16
研发费用	五、35	3,526,358.13	9,535,464.98	7,555,642.20	5,001,216.10
财务费用	五、36	6,888.41	25,085.10	-166,240.72	53,010.11
其中：利息费用		5,209.38	34,130.52	43,370.85	42,475.16
利息收入		2,463.19	16,598.69	217,894.92	164,464.65
加：其他收益	五、37	85,357.01	525,401.60	945,377.81	477,116.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77,000.01	284,408.35	497,253.42	811,248.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65,285.51	262,544.15	138,448.59	7,039.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118,596.13	-2,420,302.48	-1,334,800.80	-1,788,522.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255,787.82	-1,220,994.68	-2,200,183.25	-25,4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35,669.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895,208.47	28,997,109.44	7,262,107.82	12,835,494.38
加：营业外收入	五、43		4,892.68	143,114.1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4		4,306.49	4,688.90	748,378.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895,208.47	28,997,695.63	7,400,533.09	12,087,115.90
减：所得税费用	五、45	2,337,014.14	2,778,045.32	257,517.24	1,164,611.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58,194.33	26,219,650.31	7,143,015.85	10,922,504.7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58,194.33	26,219,650.31	7,143,015.85	10,922,504.7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58,194.33	26,219,650.31	7,143,015.85	10,922,504.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558,194.33	26,219,650.31	7,143,015.85	10,922,504.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58,194.33	26,219,650.31	7,143,015.85	10,922,504.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6年度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843,668.65	69,212,697.16	44,920,507.87	38,512,470.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26,507.91	306,585.74	1,097,614.30	863,69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70,176.56	69,519,282.90	46,018,122.17	39,376,166.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10,094.98	41,486,258.13	31,150,290.52	25,859,806.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4,828.71	5,369,152.95	4,543,044.57	3,841,906.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02,896.71	4,553,729.70	4,509,024.52	2,867,12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3,439,775.10	9,034,357.92	7,324,839.48	5,813,66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67,595.50	60,443,498.70	47,527,199.09	38,382,502.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7,418.94	9,075,784.20	-1,509,076.92	993,664.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4,620.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76.33	106,194.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84,077,000.01	286,184,408.35	60,497,253.42	120,666,628.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077,000.01	286,190,484.68	60,603,448.11	125,811,248.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3,048.53	4,814,989.89	1,861,103.74	6,248,714.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84,000,000.00	283,900,000.00	90,000,000.00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693,048.53	298,714,989.89	91,861,103.74	133,248,714.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048.52	-12,524,505.21	-31,257,655.63	-7,437,466.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0,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68.06	6,150.00	194.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50,718.03		2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7,586.09	6,150.00	34,694.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586.09	993,850.00	24,965,305.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73.66	4.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13,467.46	-4,606,307.10	-31,777,356.21	18,521,508.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9,197,361.65	23,803,668.75	55,581,024.96	37,059,516.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83,894.19	19,197,361.65	23,803,668.75	55,581,024.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55,556.00				45,530,303.70				2,277,778.00	22,069,811.77	74,433,449.47		74,433,44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若不适用，请隐藏】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55,556.00				45,530,303.70				2,277,778.00	22,069,811.77	74,433,449.47		74,433,449.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292.00				25,580,024.28				225,146.00	10,697,358.75	36,952,821.03		36,952,821.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22,504.75	10,922,504.75		10,922,504.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292.00				25,580,024.28						26,030,316.28		26,030,316.2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292.00				24,549,708.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30,316.28						1,030,316.28		1,030,316.2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5,146.00	-225,14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5,146.00	-225,146.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1,110,327.98				2,502,924.00	32,767,170.52	111,386,270.50		111,386,270.50

法定代表人：

李健
320991000434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邦能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1,110,327.98					2,502,924.00	32,767,170.52	111,386,270.50		111,386,27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若不适用，请隐藏】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005,848.00				71,110,327.98					2,502,924.00	32,767,170.52	111,386,270.50		111,386,270.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0,316.28						7,143,015.85	8,173,332.13		8,173,332.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43,015.85	7,143,015.85		7,143,015.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0,316.28							1,030,316.28		1,030,316.2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30,316.28							1,030,316.28		1,030,316.2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2,140,644.26					2,502,924.00	39,910,186.37	119,559,602.63		119,559,602.63	

法定代表人：

李健
320991000434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2,140,644.26				2,502,924.00	39,910,186.37	119,559,602.63		119,559,602.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若不适用，请隐藏】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5,848.00				72,140,644.26				2,502,924.00	39,910,186.37	119,559,602.63		119,559,602.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0,316.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19,650.31	27,249,966.39		27,249,966.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0,316.08					26,219,650.31	26,219,650.31		26,219,650.3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30,316.08		1,030,316.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30,316.08								
4. 其他											1,030,316.08		1,030,316.08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3,170,960.34				2,502,924.00	66,129,836.68	146,809,569.02		146,809,569.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邦尧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6年度1-3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3,170,960.34				2,502,924.00	66,129,836.68	146,809,569.02		146,809,569.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若不适用，请隐藏】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5,848.00				73,170,960.34				2,502,924.00	66,129,836.68	146,809,569.02		146,809,569.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7,579.07					16,558,194.33	16,815,773.40		16,815,773.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558,194.33	16,558,194.33		16,558,194.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7,579.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7,579.07		257,579.0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57,579.07									
4. 其他											257,579.07		257,579.07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3,428,539.41				2,502,924.00	82,688,031.01	163,625,342.42		163,625,342.42	

法定代表人：

李健
320991000434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邦富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27,752.07	17,203,319.36	23,598,500.75	55,278,258.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73,318.01	15,408,032.50	5,145,488.35	5,007,039.7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268,354.30	4,380,905.71	2,848,970.37	5,038,916.62
应收账款	十六、1	63,318,199.82	46,038,398.19	26,416,486.47	23,876,895.82
应收款项融资		18,524,655.60	3,884,207.43	4,313,474.76	1,840,137.50
预付款项		2,647,611.26	2,155,234.97	794,059.84	1,717,365.37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263,721.06	149,667.99	1,138,933.31	785,156.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3,560,211.85	25,367,599.63	17,664,359.67	14,103,127.88
其中：数字资源					
合同资产		1,371,306.38	934,303.25	1,594,314.70	482,6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25,666.67	28,025,666.67	30,033,75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7,380,797.02	143,547,335.70	113,548,338.22	108,129,498.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18,210.18	10,771,146.07	8,312,858.31	9,036,173.7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字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字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8,72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8,749.11	951,699.74	691,718.22	192,718.5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4,582.38	245,666.58	517,850.91	203,002.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11,541.67	18,968,512.39	16,522,427.44	16,810,619.08
资产总计		176,592,338.69	162,515,848.09	130,070,765.66	124,940,117.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60,647.81	5,457,155.89	2,977,118.84	3,808,314.4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9,341.27	1,442,148.92	726,432.66	1,279,326.29
应付职工薪酬		421,541.78	865,230.93	628,309.79	693,648.97
应交税费		6,763,891.57	4,731,648.47	1,658,700.52	2,832,069.47
其他应付款		471,167.45	553,686.69	575,334.12	535,807.4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98,369.65	3,126,682.16	1,734,745.57	4,065,965.29
流动负债合计		13,634,959.53	16,176,553.06	9,300,641.50	13,215,131.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3,634,959.53	16,176,553.06	9,300,641.50	13,215,13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5,005,848.00	5,005,848.00	5,005,848.00	5,005,8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428,539.41	73,170,960.34	72,140,644.26	71,110,327.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2,924.00	2,502,924.00	2,502,924.00	2,502,924.00
未分配利润		82,020,067.75	65,659,562.69	41,120,707.90	33,105,885.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2,957,379.16	146,339,295.03	120,770,124.16	111,724,985.2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6,592,338.69	162,515,848.09	130,070,765.66	124,940,117.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付正义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6年度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6,900,714.07	76,783,223.01	43,952,748.24	50,390,278.42
其中：营业收入	十六、4	46,900,714.07	76,783,223.01	43,952,748.24	50,390,278.42
二、营业总成本		27,609,456.47	46,970,481.33	34,027,050.29	36,680,631.66
其中：营业成本	十六、4	22,699,539.00	33,239,282.76	23,436,446.43	27,989,743.49
税金及附加		301,239.02	420,525.85	188,400.60	187,249.82
销售费用		250,769.79	1,548,853.66	890,152.33	701,753.72
管理费用		837,499.14	2,227,729.91	2,159,462.40	2,783,184.90
研发费用		3,518,327.83	9,535,464.98	7,555,642.20	5,001,216.10
财务费用		2,081.69	-1,375.83	-203,053.67	17,483.63
其中：利息费用			6,868.06	6,150.00	194.09
利息收入		1,961.53	14,783.52	216,662.02	156,940.10
加：其他收益		70,357.01	525,148.16	945,377.81	477,116.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77,000.01	284,408.35	497,253.42	811,248.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285.51	262,544.15	138,448.59	7,039.7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72,597.69	-2,436,558.24	-1,091,488.93	-1,787,712.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5,787.82	-1,220,994.68	-2,200,183.25	-25,4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69.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687,090.26	27,227,289.42	8,179,435.82	13,191,939.47
加：营业外收入			4,842.68	143,114.17	
减：营业外支出			4,306.42	4,487.86	748,378.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687,090.26	27,227,825.68	8,318,062.13	12,443,560.99
减：所得税费用		2,326,585.20	2,688,970.89	303,239.48	1,182,341.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60,505.06	24,538,854.79	8,014,822.65	11,261,219.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60,505.06	24,538,854.79	8,014,822.65	11,261,219.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360,505.06	24,538,854.79	8,014,822.65	11,261,219.4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6年度1-3月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37,034.27	64,358,102.64	44,049,189.19	38,512,470.9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	1,257,416.20	1,097,239.32	856,75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41,534.27	65,615,518.84	45,146,428.51	39,369,22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419,108.06	41,090,631.97	30,476,132.62	25,694,780.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4,032.70	5,159,405.63	4,353,183.24	3,840,046.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202,512.65	3,789,033.89	4,504,478.68	2,867,12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5,399.63	8,892,237.44	7,386,806.46	6,202,565.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01,053.04	58,931,308.93	46,720,601.00	38,604,52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9,518.77	6,684,209.91	-1,574,172.49	764,704.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4,620.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76.33	106,194.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77,000.01	286,184,408.35	60,497,253.42	120,666,628.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077,000.01	286,190,484.68	60,603,448.11	125,811,248.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3,048.53	4,212,289.89	1,698,418.71	1,346,521.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000,000.00	283,900,000.00	90,000,000.00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693,048.53	298,112,289.89	91,698,418.71	133,346,52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048.52	-11,921,805.21	-31,094,970.60	-7,535,273.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2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10,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68.06	6,150.00	194.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718.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7,586.09	6,150.00	10,694.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7,586.09	993,850.00	24,989,305.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64.66	4.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75,567.29	-6,395,181.39	-31,679,757.75	18,218,742.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17,203,319.36	23,598,500.75	55,278,258.50	37,059,516.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27,752.07	17,203,319.36	23,598,500.75	55,278,258.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付正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55,556.00				45,530,303.70				2,277,778.00	22,069,811.77	74,433,44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55,556.00				45,530,303.70				2,277,778.00	22,069,811.77	74,433,449.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292.00				25,580,024.28				225,146.00	11,036,073.48	37,291,535.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61,219.48	11,261,219.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292.00				25,580,024.28						26,030,316.2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50,292.00				24,549,708.00						2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30,316.28						1,030,316.2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5,146.00	-225,14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25,146.00	-225,146.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1,110,327.98				2,502,924.00	33,105,885.25	111,724,985.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邦锐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1,110,327.98				2,502,924.00	33,105,885.25	111,724,98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5,848.00				71,110,327.98				2,502,924.00	33,105,885.25	111,724,985.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0,316.28					8,014,822.65	9,045,138.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14,822.65	8,014,822.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0,316.28						1,030,316.2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30,316.28						1,030,316.2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2,140,644.26				2,502,924.00	41,120,707.90	120,770,124.16

法定代表人：

李健
320991000434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2,140,644.26				2,502,924.00	41,120,707.90	120,770,124.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5,848.00				72,140,644.26				2,502,924.00	41,120,707.90	120,770,124.1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0,316.08					24,538,854.79	25,569,170.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538,854.79	24,538,854.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0,316.08						1,030,316.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030,316.08						1,030,316.0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3,170,960.34				2,502,924.00	65,659,562.69	146,339,295.03

法定代表人：

李健
320991000434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邦奇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6年度1-3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3,170,960.34				2,502,924.00	65,659,562.69	146,339,295.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005,848.00				73,170,960.34				2,502,924.00	65,659,562.69	146,339,295.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7,579.07					16,360,505.06	16,618,084.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60,505.06	16,360,505.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7,579.07						257,579.0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257,579.07						257,579.0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5,848.00				73,428,539.41				2,502,924.00	82,020,067.75	162,957,379.16

法定代表人：

李健
3209910004346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付正义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付正义

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至 2026 年 1-3 月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2018 年 11 月 8 日，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股东李健作为发起人申请设立。2018 年 11 月 9 日，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9910037）公司设立[2018]第 11090003 号），同意设立“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并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91MA1XF3HU2Q），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李健	5,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2018 年 12 月 26 日，邦瓷电子作出股东决议如下：（1）决定股东李健持有公司的 85%股权以 425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决定股东李健持有公司的 15%股权以 75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后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00	850,000.00	85.0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150,000.00	15.00
合计	5,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邦瓷电子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召开公司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金由人民币 500 万元变为 714.2857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00	850,000.00	59.5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150,000.00	10.50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714.00	1,785,714.00	25.0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商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00	357,143.00	5.00
合计	7,142,857.00	3,142,857.00	100.00

2019 年 8 月 5 日，邦瓷电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金由人民币 714.2857 万元变为 785.7143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00	850,000.00	54.09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150,000.00	9.54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714.00	1,785,714.00	22.73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商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00	357,143.00	4.55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4,286.00	714,286.00	9.09
合计	7,857,143.00	3,857,143.00	100.00

2022 年 11 月 8 日，邦瓷电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85.7143 万元变更为 855.5556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00	850,000.00	49.68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150,000.00	8.77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714.00	1,785,714.00	20.87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商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00	357,143.00	4.17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4,286.00	714,286.00	8.35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00	523,810.00	6.12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00	174,603.00	2.04
合计	8,555,556.00	4,555,556.00	100.00

2023 年 5 月 18 日，邦瓷电子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如下：同意将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从 855.5556 万元增加至 900.5848 万元，此次增加出资额为 45.0292 万元，增资后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00	850,000.00	47.19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150,000.00	8.33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714.00	1,785,714.00	19.83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商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00	357,143.00	3.96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4,286.00	714,286.00	7.93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00	523,810.00	5.82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00	174,603.00	1.94
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00	225,146.00	2.50
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00	225,146.00	2.50
合计	9,005,848.00	5,005,848.00	100.00

2023 年 7 月 18 日，邦瓷电子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如下：1.同意公司股东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在公司中持有的 71.4286 万元股权其中的 43.9034 万元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875%）以人民币 2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城君砾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股权变更后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00	850,000.00	47.19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150,000.00	8.33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714.00	1,785,714.00	19.83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商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00	357,143.00	3.96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52.00	275,252.00	3.06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00	523,810.00	5.82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00	174,603.00	1.94
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00	225,146.00	2.50
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00	225,146.00	2.5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城君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9,034.00	439,034.00	4.87
合计	9,005,848.00	5,005,848.00	100.00

2024 年 1 月 26 日，邦瓷电子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如下：

1. 同意公司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在公司中持有的 425 万元股权其中的 8.7057 万元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0.97%）股权以人民币 58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嘉兴君丰桐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同意公司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在公司中持有的 425 万元股权其中的 27.3177 万元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3.03%）股权以人民币 1,82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扬州君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 同意公司股东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在公司中持有的 178.5714 万元股权其中的 40.5263 万元股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4.50%）股权以人民币 2,7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泉州禹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股权变更后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元)	实缴注册资本(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89,766.00	489,766.00	43.19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00	150,000.00	8.33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0,451.00	1,380,451.00	15.33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商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00	357,143.00	3.96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52.00	275,252.00	3.06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00	523,810.00	5.82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00	174,603.00	1.94
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00	225,146.00	2.50
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00	225,146.00	2.5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城君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9,034.00	439,034.00	4.87
泉州禹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263.00	405,263.00	4.50
嘉兴君丰桐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057.00	87,057.00	0.97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 本(元)	实缴注册资 本(元)	出资比例 (%)
扬州君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177.00	273,177.00	3.03
合计	9,005,848.00	5,005,848.00	100.00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991MA1XF3HU2Q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健

本公司注册地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18 号综合保税区商务楼 1218 室。

公司主要的经营范围包括从事电子科技、金属材料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企业管理咨询（除投资与资产管理）； 贸易信息咨询； 计算机软硬件、建筑材料（除砂石）、通讯设备（除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塑料制品、仪器仪表销售； 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研发； 电气机械及器材研发、销售； 计算机软件开发；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7 月 31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

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5）。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6（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

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

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在结算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

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应收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6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合同资产组合 2 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其他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
1 年以内	5%	5%	5%	5%
1-2 年	10%	10%	10%	10%
2-3 年	30%	30%	30%	30%
3-4 年	100%	100%	50%	50%
4-5 年	100%	100%	80%	80%

账 龄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其他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0。

10.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2.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9。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

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16。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工具器具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4	5.00	23.75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3	5.00	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5.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

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零星工程等项目	按照受益期摊销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1.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本公司按合同约定将商品送达至指定的交货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4.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19。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D.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E.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a）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1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9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9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注

注：本公司享受优惠税率 15%，子公司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优惠税率 5%。

2.税收优惠

（1）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132010503，有效期三年。在 2021-2023 年度，公司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432007001，有效期三年。在 2024-2026 年度，公司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2 年 3 月 14 日颁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认定标准，2023 年度至 2026 年度适用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13,783,894.19	19,197,361.65	23,803,668.75	55,581,024.96

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473,318.01	15,408,032.50	5,145,488.35	5,007,039.76
其中：银行理财产品	15,473,318.01	15,408,032.50	5,145,488.35	5,007,039.76

3.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类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4,188,152.58		4,188,152.58	5,195,740.09		5,195,740.09

(续上表)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891,008.17		2,891,008.17	4,752,849.77		4,752,849.77
商业承兑汇票	166,276.00	8,313.80	157,962.20	301,123.00	15,056.15	286,066.85
合计	3,057,284.17	8,313.80	3,048,970.37	5,053,972.77	15,056.15	5,038,916.62

(2)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类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43,855.28		3,449,876.18

(续上表)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40,309.32		3,899,652.8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188,152.58	100.00			4,188,152.58
1.银行承兑汇票	4,188,152.58	100.00			4,188,152.58

(续上表)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95,740.09	100.00			5,195,740.09
1.银行承兑汇票	5,195,740.09	100.00			5,195,740.09

(续上表)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57,284.17	100.00	8,313.80	0.27	3,048,970.37
1.银行承兑汇票	2,891,008.17	94.56			2,891,008.17
2.商业承兑汇票	166,276.00	5.44	8,313.80	5.00	157,962.20
合计	3,057,284.17	100.00	8,313.80	0.27	3,048,970.37

（续上表）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3,972.77	100.00	15,056.15	0.30	5,038,916.62
1.银行承兑汇票	4,752,849.77	94.04			4,752,849.77
2.商业承兑汇票	301,123.00	5.96	15,056.15	5.00	286,066.85
合计	5,053,972.77	100.00	15,056.15	0.30	5,038,916.62

（4）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5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8,313.80		8,313.80			

2024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15,056.15		6,742.35			8,313.80

2023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15,056.15				15,056.15

4.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1,179,028.72	42,951,956.87	23,634,373.49	21,230,869.10
1 至 2 年	1,890,165.31	2,186,793.91	4,424,032.95	3,710,147.25

账龄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至 3 年	1,774,259.70	3,248,590.20	2,663,775.00	526,339.50
3 年以上	2,605,932.47	1,962,092.50	476,339.50	
小计	67,449,386.20	50,349,433.48	31,198,520.94	25,467,355.85
减：坏账准备	6,386,178.35	5,302,946.79	2,887,136.89	1,590,460.03
合计	61,063,207.85	45,046,486.69	28,311,384.05	23,876,895.82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6 年 3 月 31 日					
类别	202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449,386.20	100.00	6,386,178.35	9.47	61,063,207.85
1.其他客户	67,449,386.20	100.00	6,386,178.35	9.47	61,063,207.8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349,433.48	100.00	5,302,946.79	10.53	45,046,486.69
1.其他客户	50,349,433.48	100.00	5,302,946.79	10.53	45,046,486.69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198,520.94	100.00	2,887,136.89	9.25	28,311,384.05
1.其他客户	31,198,520.94	100.00	2,887,136.89	9.25	28,311,384.0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467,355.85	100.00	1,590,460.03	6.25	23,876,895.82
1.其他客户	25,467,355.85	100.00	1,590,460.03	6.25	23,876,895.82

(3)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2026 年 1-3 月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6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5,302,946.79	1,083,231.56				6,386,178.35

2025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2,887,136.89	2,415,809.90				5,302,946.79

2024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590,460.03	1,296,676.86				2,887,136.89

2023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590,460.03				1,590,460.0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202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 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 账准备和合 同资产减值 准备期末余 额
安脉时代智能制 造（宁德）有限 公司	15,902,976.25	1,375,860.00	17,278,836.25	25.08	863,941.81
保定市比尔超声 电子有限公司	12,514,459.96		12,514,459.96	18.17	625,723.00
深圳市日康达创 超声波有限公司	5,786,553.90		5,786,553.90	8.40	289,327.70
深圳市美净康科 技有限公司	5,055,060.70		5,055,060.70	7.34	888,629.44
广东德瓷技术有 限公司	4,759,202.45		4,759,202.45	6.91	237,960.12
合计	44,018,253.26	1,375,860.00	45,394,113.26	65.90	2,905,582.07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脉时代智能制造（宁德）有限公司	14,376,814.26	768,450.00	15,145,264.26	29.50	757,263.21
深圳市美净康科技有限公司	5,056,760.70		5,056,760.70	9.85	653,414.44
广东德瓷技术有限公司	4,380,847.95		4,380,847.95	8.53	219,042.40
深圳市日康达创超声波有限公司	3,490,143.90		3,490,143.90	6.80	174,507.20
北京程成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3,372,724.50		3,372,724.50	6.57	2,094,091.23
合计	30,677,291.31	768,450.00	31,445,741.31	61.25	3,898,318.4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美净康科技有限公司	4,520,393.75		4,520,393.75	13.75	325,914.55
北京程成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4,418,924.50		4,418,924.50	13.44	966,866.85
保定市比尔超声电子有限公司	4,325,625.40		4,325,625.40	13.16	216,281.27
广东德瓷技术有限公司	3,718,000.00		3,718,000.00	11.31	185,900.00
苏州超威电子有限公司	3,569,563.50		3,569,563.50	10.86	178,478.18
合计	20,552,507.15		20,552,507.15	62.52	1,873,440.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程成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5,118,924.50		5,118,924.50	19.71	423,059.83
保定市比尔超声电子有限公司	4,106,150.52		4,106,150.52	15.81	205,307.53
苏州超威电子有限公司	3,246,457.20		3,246,457.20	12.50	162,322.86
深圳市美净康科技有限公司	2,898,517.80		2,898,517.80	11.16	144,925.89
安脉时代智能制造（宁德）有限公司	2,296,320.19	508,000.00	2,804,320.19	10.80	140,216.01
合计	17,666,370.21	508,000.00	18,174,370.21	69.98	1,075,832.12

5.应收款项融资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6年3月31日公允价值	2025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4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2023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18,591,935.60	3,884,207.43	4,313,474.76	1,840,137.50

（2）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6年3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8,591,935.60			
1.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8,591,935.60			

（续上表）

类别	2025年12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884,207.43			
1.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3,884,207.43			

（续上表）

类别	2024年12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313,474.76			
1.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4,313,474.76			

（续上表）

类别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减值准备的基础	计提比例（%）	减值准备	备注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840,137.50			
1.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1,840,137.50			

（3）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598,747.73		6,311,224.21	
--------	--------------	--	--------------	--

（续上表）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 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 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303,193.86		1,885,851.10	

6.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68,749.86	96.54	2,168,641.23	100.00
1 至 2 年	91,993.89	3.46		
合计	2,660,743.75	100.00	2,168,641.23	100.00

（续上表）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86,634.61	94.60	1,351,780.73	75.76
1 至 2 年	11,384.50	1.37	432,449.64	24.24
2 至 3 年	33,533.62	4.03		
合计	831,552.73	100.00	1,784,230.37	100.00

本公司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主要原因系未结算。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202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26 年 3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腾联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11,024.46	64.31
宿迁市惠龙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	634,955.75	23.86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盐城供电分公司	63,682.82	2.39
昆山中鹿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54,054.48	2.03
上海精渊科技有限公司	29,420.00	1.11
合计	2,493,137.51	93.70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腾联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52,013.20	30.07
无锡市海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6,785.66	16.91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盐城供电分公司	360,935.01	16.64
景德镇英诺维特新材料有限公司	293,521.94	13.53

宁波冠亿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48,672.57	6.86
合计	1,821,928.38	84.0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盐城供电分公司	305,557.31	36.75
深圳市星果科创有限公司	150,000.00	18.04
盐城谨诚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	9.62
昆山中鹿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39,687.00	4.77
无锡积致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35,587.73	4.28
合计	610,832.04	73.4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POWERMAX HI-CORPORATION	735,210.58	41.21
北京市汉坤律师事务所	150,000.00	8.41
东莞朗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1,000.00	4.54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盐城中心支公司	62,893.06	3.52
盐城恒荣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3.36
合计	1,089,103.64	61.04

7.其他应收款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80,166.35	172,462.82	203,815.50	300,553.45
合计	280,166.35	172,462.82	203,815.50	300,553.45

（2）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83,388.99	69,584.87	194,187.92	245,379.08
1 至 2 年	29,810.30	104,550.70	7,366.42	25,010.28
2 至 3 年	104,550.70	7,366.32	15,010.28	4,000.00
3 至 4 年	6,820.00	12,610.28	4,000.00	1,000.00
4 至 5 年	12,610.28	4,000.00	1,000.00	208,170.32
5 年以上	213,170.32	209,170.32	208,170.32	
小计	550,350.59	407,282.49	429,734.94	483,559.68

减：坏账准备	270,184.24	234,819.67	225,919.44	183,006.23
合计	280,166.35	172,462.82	203,815.50	300,553.45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23,170.32	219,170.32	219,170.32	219,170.32
往来款	2,050.00	2,050.00	2,050.00	2,000.00
其他	325,130.27	186,062.17	208,514.62	262,389.36
小计	550,350.59	407,282.49	429,734.94	483,559.68
减：坏账准备	270,184.24	234,819.67	225,919.44	183,006.23
合计	280,166.35	172,462.82	203,815.50	300,553.45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50,350.59	270,184.24	280,166.35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0,350.59	49.09	270,184.24	280,166.35	
1.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223,170.32	97.63	217,870.32	5,300.00	
2.往来款	2,050.00	93.41	1,915.00	135.00	
3.其他	325,130.27	15.50	50,398.92	274,731.35	
合计	550,350.59	49.09	270,184.24	280,166.35	

B.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407,282.49	234,819.67	172,462.8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7,282.49	57.66	234,819.67	172,462.82	
1.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219,170.32	97.92	214,620.31	4,550.01	
2.往来款	2,050.00	85.61	1,755.00	295.00	
3.其他	186,062.17	9.91	18,444.36	167,617.81	
合计	407,282.49	57.66	234,819.67	172,462.82	

C.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	------	------	------

第一阶段	429,734.94	225,919.44	203,815.50
------	------------	------------	------------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9,734.94	52.57	225,919.44	203,815.50	
1.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219,170.32	96.69	211,920.32	7,250.00	
2.往来款	2,050.00	70.85	1,452.50	597.50	
3.其他	208,514.62	6.02	12,546.62	195,968.00	
合计	429,734.94	52.57	225,919.44	203,815.50	

D.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483,559.68	183,006.23	300,553.45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3,559.68	37.85	183,006.23	300,553.45	
1.押金保证金和备用金	219,170.32	76.69	168,086.26	51,084.06	
2.往来款	2,000.00	47.50	950	1,050.00	
3.其他	262,389.36	5.32	13,969.97	248,419.39	
合计	483,559.68	37.85	183,006.23	300,553.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9。

④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183,006.23			183,006.23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3,006.23			183,006.23
本期计提	42,913.21			42,913.2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5,919.44			225,919.44
本期计提	8,900.23			8,900.23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4,819.67			234,819.67
本期计提	35,364.57			35,364.57
2026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70,184.24			270,184.24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6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沿海东方置 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7,670.32	5 年以上	37.73	207,670.32
李健	其他	104,356.28	2-3 年 100,000.00; 4-5 年 4,356.28	18.96	33,485.02
吕雪花	其他	91,178.99	1 年以内 86,788.21; 1-2 年 4,390.78	16.57	4,778.49
李成	其他	30,000.00	1 年以内	5.45	1,500.00
刘男男	其他	22,227.81	1 年以内 21,695.78; 1-2 年 532.03	4.04	1,137.99
合计		455,433.40		82.75	248,571.8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沿海东方置 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7,670.32	5 年以上	50.99	207,670.32
李健	其他	104,356.28	1-2 年 100,000.00; 3-4 年 4,356.28	25.62	12,178.14
周恒	其他	23,486.14	1 年以内	5.77	1,174.31
吕雪花	其他	19,553.82	1 年以内	4.80	977.69
王福春	其他	16,200.00	1 年以内	3.98	810.00
合计		371,266.56		91.16	222,810.46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沿海东方置 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7,670.32	5 年以上	48.33	207,670.32
李健	其他	104,356.28	1 年以内 100,000.00; 3-4 年 4,356.28	24.28	6,306.88
陈凌	其他	28,000.00	1 年以内	6.52	1,400.00
吕雪花	其他	19,860.28	1 年以内	4.62	993.01
王福春	其他	16,200.00	1 年以内 13,800.00; 2-3 年 2,400.00	3.77	1,410.00
合计		376,086.88		87.52	217,780.2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沿海东方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7,670.32	4-5 年	42.95	166,136.26
苏州工业园区优乐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88,100.00	1 年以内	18.22	4,405.00
武国彪	其他	30,119.51	1 年以内	6.23	1,505.9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	其他	22,055.67	1 年以内	4.56	1,102.78
吕雪花	其他	14,398.01	1 年以内	2.98	719.90
合计		362,343.51		74.94	173,869.92

8.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96,337.34	2,107.00	5,794,230.34	4,692,691.11	20,139.67	4,672,551.44
库存商品	3,599,594.86	2,451,706.64	1,147,888.22	4,695,759.39	2,710,592.28	1,985,167.11
发出商品	336,893.28		336,893.28	11,385,420.31		11,385,420.31
半成品	6,076,071.05		6,076,071.05	7,169,127.24		7,169,127.24
低值易耗品	229,402.02	20,175.51	209,226.51	180,684.66	22,045.19	158,639.47
合计	16,038,298.55	2,473,989.15	13,564,309.40	28,123,682.71	2,752,777.14	25,370,905.57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82,457.24	11,627.60	1,670,829.64	1,611,463.94		1,611,463.94
库存商品	3,155,571.28	1,682,184.02	1,473,387.26	4,155,167.24		4,155,167.24
发出商品	6,625,792.03		6,625,792.03	3,561,074.96		3,561,074.96
半成品	6,514,033.08		6,514,033.08	4,663,775.26		4,663,775.26
低值易耗品	152,921.58	18,312.31	134,609.27	275,424.67		275,424.67
合计	18,130,775.21	1,712,123.93	16,418,651.28	14,266,906.07		14,266,906.07

（2）存货跌价准备

2026 年 1-3 月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6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139.67			18,032.67		2,107.00

库存商品	2,710,592.28			258,885.64		2,451,706.64
低值易耗品	22,045.19			1,869.68		20,175.51
合计	2,752,777.14			278,787.99		2,473,989.15

2025 年度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627.60	8,512.07				20,139.67
库存商品	1,682,184.02	1,243,487.18		215,078.92		2,710,592.28
低值易耗品	18,312.31	3,732.88				22,045.19
合计	1,712,123.93	1,255,732.13		215,078.92		2,752,777.14

2024 年度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627.60				11,627.60
库存商品		2,111,732.04		429,548.02		1,682,184.02
低值易耗品		18,312.31				18,312.31
合计		2,141,671.95		429,548.02		1,712,123.93

9.合同资产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443,480.40	72,174.02	1,371,306.38

（续上表）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983,477.10	49,173.85	934,303.25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678,226.00	83,911.30	1,594,314.70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508,000.00	25,400.00	482,600.00

10.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留抵进项税额	215,464.25	82,117.92	116,859.53	87,993.54
待认证进项税额	478,854.69	494,952.91		
预交企业所得税	241,783.70	245,001.17		
银行定期存款及利息	28,025,666.67	28,025,666.67	30,033,750.00	
合计	28,961,769.31	28,847,738.67	30,150,609.53	87,993.54

11.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租赁保证金	22,202.94	5,859.23	16,343.71	21,971.28	5,859.23	16,112.05	2.3%-4.6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672.17		2,672.17	2,440.51		2,440.51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租赁保证金	21,022.21	1,953.08	19,069.13	20,114.19		20,114.19	2.3%-4.6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491.44		1,491.44	583.42		583.42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3.固定资产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4,449,810.36	14,934,924.96	12,841,942.11	9,609,357.8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449,810.36	14,934,924.96	12,841,942.11	9,609,357.85

（2）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情况

2026 年 1-3 月

项目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18,936,378.76	1,106,671.44	2,177,572.97	1,613,256.14	23,833,879.31
2.本期增加金额				165,674.78	165,674.78
购置				165,674.78	165,674.7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6 年 3 月 31 日	18,936,378.76	1,106,671.44	2,177,572.97	1,778,930.92	23,999,554.09

二、累计折旧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6,374,799.81	560,726.05	994,864.66	968,563.83	8,898,954.35
2.本期增加金额	462,381.27	11,944.74	81,857.29	94,606.08	650,789.38
计提	462,381.27	11,944.74	81,857.29	94,606.08	650,789.3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6 年 3 月 31 日	6,837,181.08	572,670.79	1,076,721.95	1,063,169.91	9,549,743.73
三、减值准备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6 年 3 月 31 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2,099,197.68	534,000.65	1,100,851.02	715,761.01	14,449,810.36
2.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2,561,578.95	545,945.39	1,182,708.31	644,692.31	14,934,924.96

2025 年度

项目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6,639,727.09	646,408.49	1,219,284.43	1,109,224.45	19,614,644.46
2.本期增加金额	2,307,265.53	461,054.95	958,288.54	504,031.69	4,230,640.71
购置	2,307,265.53	461,054.95	958,288.54	504,031.69	4,230,640.71
3.本期减少金额	10,613.86	792.00			11,405.86
处置或报废	10,613.86	792.00			11,405.86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8,936,378.76	1,106,671.44	2,177,572.97	1,613,256.14	23,833,879.31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4,691,734.62	468,252.77	893,129.13	719,585.83	6,772,702.35
2.本期增加金额	1,687,602.72	93,265.28	101,735.53	248,978.00	2,131,581.53
计提	1,687,602.72	93,265.28	101,735.53	248,978.00	2,131,581.53
3.本期减少金额	4,537.53	792.00			5,329.53
处置或报废	4,537.53	792.00			5,329.53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6,374,799.81	560,726.05	994,864.66	968,563.83	8,898,954.35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2,561,578.95	545,945.39	1,182,708.31	644,692.31	14,934,924.96
2.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1,947,992.47	178,155.72	326,155.30	389,638.62	12,841,942.11

2024 年度

项目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862,805.90	656,296.44	1,158,656.11	916,642.59	14,594,401.04
2.本期增加金额	5,102,487.22	12,654.86	60,628.32	192,581.86	5,368,352.26
购置	5,102,487.22	12,654.86	33,628.32	185,589.33	5,334,359.73
重分类增加			27,000.00	6,992.53	33,992.53
3.本期减少金额	325,566.03	22,542.81			348,108.84
处置或报废	314,116.31				314,116.31
重分类减少	11,449.72	22,542.81			33,992.53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6,639,727.09	646,408.49	1,219,284.43	1,109,224.45	19,614,644.46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3,452,239.89	361,279.57	678,738.43	492,785.30	4,985,043.19
2.本期增加金额	1,421,490.14	129,516.01	214,390.70	226,800.53	1,992,197.38
计提	1,421,490.14	129,516.01	187,390.70	221,514.16	1,959,911.01
重分类增加			27,000.00	5,286.37	32,286.37
3.本期减少金额	181,995.41	22,542.81			204,538.22
处置或报废	172,251.85				172,251.85
重分类减少	9,743.56	22,542.81			32,286.37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4,691,734.62	468,252.77	893,129.13	719,585.83	6,772,702.35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1,947,992.47	178,155.72	326,155.30	389,638.62	12,841,942.11
2.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8,410,566.01	295,016.87	479,917.68	423,857.29	9,609,357.85

2023 年度

项目	机器设备	工具器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11,254,066.86	613,448.37	809,230.10	525,977.31	13,202,722.64
2.本期增加金额	1,187,389.39	42,848.07	349,426.01	390,665.28	1,970,328.75
购置	1,187,389.39	42,848.07	349,426.01	390,665.28	1,970,328.75
3.本期减少金额	578,650.35				578,650.35
处置或报废	578,650.35				578,650.35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862,805.90	656,296.44	1,158,656.11	916,642.59	14,594,401.04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540,145.51	235,457.66	447,255.77	339,745.98	3,562,604.92
2.本期增加金额	1,135,170.91	125,821.91	231,482.66	153,039.32	1,645,514.80
计提	1,135,170.91	125,821.91	231,482.66	153,039.32	1,645,514.80
3.本期减少金额	223,076.53				223,076.53
处置或报废	223,076.53				223,076.53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3,452,239.89	361,279.57	678,738.43	492,785.30	4,985,043.19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8,410,566.01	295,016.87	479,917.68	423,857.29	9,609,357.85
2.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8,713,921.35	377,990.71	361,974.33	186,231.33	9,640,117.72

14.使用权资产

2026 年 1-3 月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51,640.6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6 年 3 月 31 日	1,151,640.68
二、累计折旧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691,236.63
2.本期增加金额	56,762.14
计提	56,762.14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6 年 3 月 31 日	747,998.7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三、减值准备	
1.2025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6 年 3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6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03,641.91
2.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0,404.05

2025 年度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51,640.6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1,151,640.68
二、累计折旧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461,034.63
2.本期增加金额	230,202.00
计提	230,202.00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691,236.63
三、减值准备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60,404.05
2.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90,606.05

2024 年度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51,640.6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151,640.68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0,201.97
2.本期增加金额	230,832.66
计提	230,832.66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461,034.63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90,606.05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21,438.71

2023 年度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151,640.68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51,640.68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230,201.97
计提	230,201.97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230,201.97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921,438.71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378,724.13		378,724.13		

（续上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费	1,099,533.17		720,809.04		378,724.13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6,662,221.82	971,946.79	5,543,625.69	808,757.20
资产减值准备	2,546,163.17	381,924.48	2,801,950.99	420,292.65
股份支付	3,434,387.41	515,158.11	3,176,808.34	476,521.25
租赁负债	267,946.01	13,397.30	514,704.37	25,735.22
其他	2,746.13	137.31	2,977.79	148.89
合计	12,913,464.54	1,882,563.99	12,040,067.18	1,731,455.21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3,123,323.21	444,086.26	1,788,522.41	268,197.33
资产减值准备	1,796,035.23	269,405.28	25,400.00	3,81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45,708.39	62,285.42		
可抵扣亏损			283,505.70	14,175.29
股份支付	2,146,492.25	321,973.84	1,116,175.98	167,426.40
租赁负债	756,253.35	37,812.67	987,843.93	49,392.20
其他	2,977.79	148.89	3,885.81	194.29
合计	9,070,790.22	1,135,712.36	4,205,333.83	503,195.51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473,318.01	70,997.70	408,032.50	61,204.8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037,262.15	605,589.32	4,541,821.06	681,273.16
使用权资产	403,641.91	20,182.10	460,404.05	23,020.20
合计	4,914,222.07	696,769.12	5,410,257.61	765,498.24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488.35	21,823.25	7,039.76	1,055.9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064,785.33	309,717.80	1,637,458.27	245,618.74
使用权资产	690,606.05	34,530.30	921,438.71	46,071.94
合计	2,900,879.73	366,071.35	2,565,936.74	292,746.64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6,769.12	1,185,794.87	765,498.24	965,956.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6,769.12		765,498.24	

（续上表）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071.35	769,641.01	292,746.64	210,448.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6,071.35		292,746.64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	614,582.38		614,582.38	245,666.58		245,666.58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	517,850.91		517,850.91	4,420,502.70		4,420,502.70

18.短期借款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000,000.00	

19.应付账款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货款	3,814,988.04	4,332,111.56	2,331,249.90	2,927,707.53
应付工程款			57,978.43	57,978.43
应付设备款	311,354.71	448,274.94	696,846.73	432,775.73
应付运费	705,714.16	759,802.51	394,494.64	400,752.78
合计	4,832,056.91	5,540,189.01	3,480,569.70	3,819,214.47

20.合同负债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419,341.27	1,442,148.92	726,432.66	1,279,326.29

21.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880,410.93	1,243,850.40	1,684,982.26	439,279.0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9,846.45	129,846.45	
合计	880,410.93	1,373,696.85	1,814,828.71	439,279.07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86,408.41	5,310,936.71	5,116,934.19	880,410.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52,218.76	252,218.76	
合计	686,408.41	5,563,155.47	5,369,152.95	880,410.93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718,778.55	4,167,856.22	4,200,226.36	686,408.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7,104.88	267,104.88	
合计	718,778.55	4,434,961.10	4,467,331.24	686,408.41

（续上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07,298.85	3,712,637.15	3,601,157.45	718,778.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0,289.69	240,289.69	
合计	607,298.85	3,952,926.84	3,841,447.14	718,778.55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80,410.93	989,143.46	1,430,275.32	439,279.07
二、职工福利费		169,953.96	169,953.96	
三、社会保险费		74,759.98	74,759.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955.76	62,955.76	
工伤保险费		4,721.67	4,721.67	
生育保险费		7,082.55	7,082.55	
四、住房公积金		8,757.00	8,75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36.00	1,236.00	

合计	880,410.93	1,243,850.40	1,684,982.26	439,279.07
----	------------	--------------	--------------	------------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6,408.41	4,768,589.15	4,574,586.63	880,410.93
二、职工福利费		362,756.86	362,756.86	
三、社会保险费		144,874.70	144,874.7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1,999.76	121,999.76	
工伤保险费		9,149.36	9,149.36	
生育保险费		13,725.58	13,725.58	
四、住房公积金		29,772.00	29,77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44.00	4,944.00	
合计	686,408.41	5,310,936.71	5,116,934.19	880,410.93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8,778.55	3,988,539.41	4,020,909.55	686,408.41
二、社会保险费		145,598.81	145,598.8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6,415.36	126,415.36	
工伤保险费		5,241.90	5,241.90	
生育保险费		13,941.55	13,941.55	
三、住房公积金		33,718.00	33,718.00	
合计	718,778.55	4,167,856.22	4,200,226.36	686,408.41

（续上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7,298.85	3,561,234.00	3,449,754.30	718,778.55
二、社会保险费		122,075.15	122,075.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96,634.59	96,634.59	
工伤保险费		4,659.12	4,659.12	
生育保险费		20,781.44	20,781.44	
三、住房公积金		29,328.00	29,328.00	
合计	607,298.85	3,712,637.15	3,601,157.45	718,778.55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3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125,911.52	125,911.52	
2.失业保险费		3,934.93	3,934.93	

合计		129,846.45	129,846.45	
----	--	------------	------------	--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244,593.76	244,593.76	
2.失业保险费		7,625.00	7,625.00	
合计		252,218.76	252,218.76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259,081.95	259,081.95	
2.失业保险费		8,022.93	8,022.93	
合计		267,104.88	267,104.88	

（续上表）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233,009.41	233,009.41	
2.失业保险费		7,280.28	7,280.28	
合计		240,289.69	240,289.69	

22.应交税费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5,254,228.71	2,399,174.46	1,203,059.06	1,066,324.16
企业所得税	1,496,478.12	2,182,695.18	429,506.74	1,649,104.15
个人所得税				75,713.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9,126.30	14,690.57	21,360.81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56,518.78	10,493.27	15,257.72
印花税	13,184.74	14,133.75	13,473.03	4,309.30
合计	6,763,891.57	4,731,648.47	1,671,222.67	2,832,069.47

23.其他应付款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62,749.75	1,292,918.25	1,045,804.24	737,416.03

合计	1,462,749.75	1,292,918.25	1,045,804.24	737,416.03
----	--------------	--------------	--------------	------------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费用	446,478.82	370,263.75	446,924.05	
租赁费	991,199.20	739,231.46	470,420.02	201,608.58
其他	25,071.73	183,423.04	128,460.17	535,807.45
合计	1,462,749.75	1,292,918.25	1,045,804.24	737,416.03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1,935.58	241,548.98	231,590.59

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转销项税额	54,514.37	187,479.36	94,436.25	166,312.42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743,855.28	3,449,876.18	1,640,309.32	3,899,652.87
合计	798,369.65	3,637,355.54	1,734,745.57	4,065,965.29

26. 租赁负债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285,655.14	537,622.88	806,434.32	1,075,245.7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7,709.13	22,918.51	50,180.97	87,401.82
小计	267,946.01	514,704.37	756,253.35	987,843.9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1,935.58	241,548.98	231,590.59
合计	267,946.01	262,768.79	514,704.37	756,253.35

27.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有限公司	489,766.00	9.78	489,766.00	9.78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	3.00	150,000.00	3.00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0,451.00	27.57	1,380,451.00	27.57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00	7.13	357,143.00	7.13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52.00	5.50	275,252.00	5.50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00	10.46	523,810.00	10.46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00	3.49	174,603.00	3.49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城君砾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9,034.00	8.77	439,034.00	8.77
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00	4.50	225,146.00	4.50
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00	4.50	225,146.00	4.50
泉州禹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263.00	8.10	405,263.00	8.10
嘉兴君丰桐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057.00	1.74	87,057.00	1.74
扬州君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177.00	5.46	273,177.00	5.46
合计	5,005,848.00	100.00	5,005,848.00	100.00

（续上表）

投资者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有限公司	489,766.00	9.78	850,000.00	16.98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00	3.00	150,000.00	3.00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0,451.00	27.57	1,785,714.00	35.67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00	7.13	357,143.00	7.13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52.00	5.50	275,252.00	5.50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00	10.46	523,810.00	10.46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00	3.49	174,603.00	3.49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城君砾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9,034.00	8.77	439,034.00	8.77
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00	4.50	225,146.00	4.50
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00	4.50	225,146.00	4.50
泉州禹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263.00	8.10		
嘉兴君丰桐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057.00	1.74		
扬州君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177.00	5.46		

投资者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合计	5,005,848.00	100.00	5,005,848.00	100.00

28.资本公积

（1）2026 年 1-3 月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3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69,994,152.00			69,994,152.00
其他资本公积	3,176,808.34	257,579.07		3,434,387.41
合计	73,170,960.34	257,579.07		73,428,539.41

说明：本期确认股份支付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257,579.07。

（2）2025 年度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69,994,152.00			69,994,152.00
其他资本公积	2,146,492.26	1,030,316.08		3,176,808.34
合计	72,140,644.26	1,030,316.08		73,170,960.34

说明：本期确认股份支付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030,316.08。

（3）2024 年度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69,994,152.00			69,994,152.00
其他资本公积	1,116,175.98	1,030,316.28		2,146,492.26
合计	71,110,327.98	1,030,316.28		72,140,644.26

说明：本期确认股份支付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030,316.08。

（4）2023 年度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	45,444,444.00	24,549,708.00		69,994,152.00
其他资本公积	85,859.70	1,030,316.28		1,116,175.98
合计	45,530,303.70	25,580,024.28		71,110,327.98

说明：

①本期上海高领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向公司注资 25,0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 5.00%，450,292.00 计入实收资本，超过实收资本的金额计入资本公积。

②本期确认股份支付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030,316.08。

29.盈余公积

（1）2026 年 1-3 月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6 年 3 月 31 日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2,502,924.00			2,502,924.00
--------	--------------	--	--	--------------

（2）2025 年度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02,924.0			2,502,924.00

（3）2024 年度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502,924.0			2,502,924.0

（4）2023 年度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2,277,778.00	225,146.00		2,502,924.0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129,836.68	39,910,186.37	32,767,170.52	22,069,811.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129,836.68	39,910,186.37	32,767,170.52	22,069,811.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58,194.33	26,219,650.31	7,143,015.85	10,922,504.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5,146.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688,031.01	66,129,836.68	39,910,186.37	32,767,170.52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486,379.25	22,941,930.25	79,270,960.36	33,614,909.83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570,729.54	26,162,028.94	47,928,876.74	27,933,688.80
其他业务			2,461,401.68	56,054.69
合计	46,570,729.54	26,162,028.94	50,390,278.42	27,989,743.49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

目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单层	20,132,978.39	12,885,446.96	23,094,769.69	18,414,709.40	20,303,247.57	10,516,639.86	23,938,752.06	16,412,988.60
多层	27,353,400.86	10,056,483.29	56,176,190.67	15,200,200.43	26,267,481.97	15,645,389.08	23,990,124.68	11,520,700.20
合计	47,486,379.25	22,941,930.25	79,270,960.36	33,614,909.83	46,570,729.54	26,162,028.94	47,928,876.74	27,933,688.80

32.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2,367.88	236,964.89	95,220.47	105,765.54
教育费附加	74,687.30	103,515.89	40,808.77	45,328.0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791.54	69,010.57	27,205.84	30,218.72
印花税	13,807.46	34,757.11	26,058.32	5,217.50
车船使用税	720.00	820.00	1,705.00	720.00
合计	311,374.18	445,068.46	190,998.40	187,249.82

33.销售费用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220,132.68	1,211,052.65	722,515.68	615,112.23
仓储运输费	3,141.74			320.00
其他费用	30,637.11	337,801.01	167,636.65	96,983.49
合计	253,911.53	1,548,853.66	890,152.33	712,415.72

说明：

34.管理费用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费用	76,752.12	437,134.81	267,456.26	219,006.91
差旅费	48,226.07	218,912.89	173,883.67	85,560.35
办公费	10,417.68	51,946.87	28,609.16	39,611.48
折旧及摊销	80,079.94	83,186.31	189,325.69	260,274.2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0,201.97
业务招待费	101,098.59	285,843.68	167,739.56	119,656.09
服务费	501,571.05	971,479.14	1,082,157.48	1,596,892.76
维修费		93,150.43	89,346.12	17,453.54
交通费	10,060.00	8,002.85	9,542.62	18,891.10
其他	87,337.05	385,868.85	678,406.01	505,082.74
合计	915,542.50	2,535,525.83	2,686,466.57	3,092,631.16

35.研发费用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物料消耗费	2,510,400.89	4,963,433.59	3,828,116.05	2,176,785.95
职工薪酬及相关福利费	412,174.83	1,489,085.53	1,443,554.59	1,432,230.85
折旧与摊销	93,092.76	153,524.32	98,257.28	93,924.54
委外研发	221,238.93	990,099.01		
服务费	3,962.26	66,364.36	1,012,909.01	
股份支付	257,579.07	1,030,316.08	1,030,316.28	1,030,316.28
物业管理费及水电费	27,909.39	125,852.56	142,488.99	152,703.64
其他		716,789.53		115,254.84
合计	3,526,358.13	9,535,464.98	7,555,642.20	5,001,216.10

36.财务费用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5,209.38	34,130.52	43,370.85	42,475.1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209.38	27,262.46	37,220.85	42,281.07
减：利息收入	2,463.19	16,598.69	217,894.92	164,464.65
汇兑损失		313.74	4,473.66	168,181.29
银行手续费	4,142.22	7,239.53	3,809.69	6,818.31
合计	6,888.41	25,085.10	-166,240.72	53,010.11

37.其他收益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政府补助	19,500.00	180,199.99	813,200.00	309,600.00
先进制造业进项抵减	65,857.01	331,275.91	121,090.25	159,687.89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4,375.26	2,350.56	
稳岗补贴		9,550.44	8,737.00	7,829.00
合计	85,357.01	525,401.60	945,377.81	477,116.89

38.投资收益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620.1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7,000.01	284,408.35	497,253.42	666,628.02
合计	77,000.01	284,408.35	497,253.42	811,248.12

3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285.51	262,544.15	138,448.59	7,039.76

40.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313.80	6,742.35	-15,056.1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83,231.56	-2,415,809.90	-1,296,676.86	-1,590,460.0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5,364.57	-8,900.23	-42,913.21	-183,006.23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3,906.15	-1,953.08	
合计	-1,118,596.13	-2,420,302.48	-1,334,800.80	-1,788,522.41

41.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278,787.99	-1,255,732.13	-2,141,671.9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000.17	34,737.45	-58,511.30	-25,400.00
合计	255,787.82	-1,220,994.68	-2,200,183.25	-25,400.00

42.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5,669.77	
其中：固定资产			-35,669.77	

43.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142,299.05		
其他		4,892.68	815.12		
合计		4,892.68	143,114.17		

4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55,573.82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			4,488.80	392,804.66
其他		4,306.49	200.10	
合计		4,306.49	4,688.90	748,378.48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56,852.04	2,974,361.28	816,709.38	1,403,065.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9,837.90	-196,315.96	-559,192.14	-238,453.86
合计	2,337,014.14	2,778,045.32	257,517.24	1,164,611.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8,895,208.47	28,997,695.63	7,400,533.09	12,087,115.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34,281.27	4,349,654.35	1,110,079.97	1,813,067.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811.82	-176,987.00	91,752.90	35,644.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019.86	15,988.75	10,429.28	66,081.6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82,475.15	-1,410,610.79	-954,744.92	-750,182.42
其他	-0.02	0.01	0.01	-0.02
所得税费用	2,337,014.14	2,778,045.32	257,517.24	1,164,611.15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收入	270.00	15,649.62	216,986.90	163,881.23
政府补助收入	19,500.00	194,125.69	824,287.56	317,429.00
营业外收入		4,892.68	815.12	
其他	6,737.91	91,917.75	55,524.72	382,385.37
合计	26,507.91	306,585.74	1,097,614.30	863,695.60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期间费用	3,278,632.24	9,011,827.46	6,873,543.63	5,176,360.53
营业外支出		4,306.49	4,688.90	392,804.66
往来款				2,000.00
押金和保证金	4,000.00			219,170.32
财务费用中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4,142.22	7,239.53	3,809.69	6,818.31
其他	153,000.64	10,984.44	442,797.26	16,507.16
合计	3,439,775.10	9,034,357.92	7,324,839.48	5,813,660.9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	84,000,000.00	285,900,000.00	60,000,000.00	120,000,000.00
定期存款机大额存单的利息	77,000.01	284,408.35	497,253.42	666,628.02
合计	84,077,000.01	286,184,408.35	60,497,253.42	120,666,628.02

②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	84,000,000.00	283,900,000.00	90,000,000.00	120,000,000.00

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融资租赁		150,718.03		24,000.00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558,194.33	26,219,650.31	7,143,015.85	10,922,504.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5,787.82	1,220,994.68	2,200,183.25	25,400.00
信用减值准备	1,118,596.13	2,420,302.48	1,334,800.80	1,788,522.41
固定资产折旧	650,789.38	2,131,581.53	1,959,911.01	1,645,514.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56,762.14	230,202.00	230,832.66	230,201.9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8,724.16	720,809.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669.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5,573.8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285.51	-262,544.15	-138,448.59	-7,039.7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16.19	33,495.19	46,936.49	210,656.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000.01	-284,408.35	-497,253.42	-811,248.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108.78	-595,742.85	-632,516.85	-490,316.5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8,729.12	399,426.89	73,324.71	251,862.6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085,384.16	-10,207,986.42	-4,293,417.16	-1,244,262.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297,168.85	-19,945,861.02	-9,574,847.27	-21,488,674.7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5,081.18	7,716,673.91	224,007.67	8,884,160.3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7,418.94	9,075,784.20	-1,509,076.92	993,664.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1,151,640.6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783,894.19	19,197,361.65	23,803,668.75	55,581,024.9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197,361.65	23,803,668.75	55,581,024.96	37,059,516.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13,467.46	-4,606,307.10	-31,777,356.21	18,521,508.6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13,783,894.19	19,197,361.65	23,803,668.75	55,581,024.96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783,894.19	19,197,361.65	23,803,668.75	55,581,024.9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83,894.19	19,197,361.65	23,803,668.75	55,581,024.96

48.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26 年 3 月 31 日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0.17	6.9194	1.18
其中：美元	0.17	6.9194	1.18

49. 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2026 年 1-3 月金额	2025 年度金额	2024 年度金额	2023 年度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209.38	27,262.46	37,220.85	42,281.0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50,718.03		24,000.00

六、研发支出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工费	412,174.83	1,489,085.53	1,443,554.59	1,432,230.85
材料费	2,510,400.89	4,963,433.59	3,828,116.05	2,176,785.95
折旧摊销费	93,092.76	153,524.32	98,257.28	93,924.54
其他	510,689.65	2,929,421.54	2,185,714.28	1,298,274.76
合计	3,526,358.13	9,535,464.98	7,555,642.20	5,001,216.1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526,358.13	9,535,464.98	7,555,642.20	5,001,216.10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邦瓷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9 日清算注销，除此外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江西省景德镇	江西省景德镇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邦瓷电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港币和美元计价的借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其他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4.金融资产转移

(1) 按金融资产转移方式分类列示

报告期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2023 年	背书或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1,885,851.10	终止确认	由于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已上市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2024 年	背书或贴现		5,303,193.86	终止确认	
2025 年	背书或贴现		6,311,224.21	终止确认	
2026 年 1-3 月	背书或贴现		7,598,747.73	终止确认	
合计	—	—	21,099,016.90	—	—

(2) 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情况

报告期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2023 年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或贴现	1,885,851.10	
2024 年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或贴现	5,303,193.86	
2025 年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或贴现	6,311,224.21	
2026 年 1-3 月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或贴现	7,598,747.73	
合计	—	—	21,099,016.90	

(3) 转移金融资产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报告期	项目	资产转移的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2023 年	应收票据	背书或贴现	3,899,652.87	3,899,652.87
2024 年	应收票据	背书或贴现	1,640,309.32	1,640,309.32

2025 年	应收票据	背书或贴现	3,449,876.18	3,449,876.18
2026 年 1-3 月	应收票据	背书或贴现	743,855.28	743,855.28
合计	—	—	9,733,693.65	9,733,693.65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73,318.01		15,473,318.01
（二）应收款项融资			18,591,935.60	18,591,935.6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2,000,000.00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850,000.00	43.19156	43.19156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江苏省盐城市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150,000.00	8.3279	8.3279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与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持有公司 51.51946%的股权。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李健	董事长，关键管理人员
曾涛	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高剑光	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吴金海	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武国彪	董事、经理，关键管理人员
曾春翔	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赵英杰	董事，关键管理人员
黄力	监事，关键管理人员
许俊美	监事，关键管理人员
李丽琛	监事，关键管理人员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李健	104,356.28	33,485.02	104,356.28	12,178.14
其他应收款	曾春翔	3,467.50	173.38		
其他应收款	曾涛	9,670.01	483.50		
其他应收款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50.00	415.00	550.00	255.00
其他应收款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李健	104,356.28	6,306.88	14,356.28	1,435.63
其他应收款	武国彪			30,119.51	1,505.98
其他应收款	曾涛	3,060.10	153.01	3,060.10	153.01
其他应收款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50.00	152.50	500.00	50.00
其他应收款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0.00	1,300.00	1,500.00	9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李丽琛	6,293.07	6,293.07	6,293.07	6,293.07
其他应付款	曾涛	0.10	114.02		
其他应付款	武国彪	383.00		100,000.00	219,392.3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曾春翔		3,322.50	3,322.50	3,322.50

十二、股份支付

年度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23 年度	1,030,316.28
2024 年度	1,030,316.28
2025 年度	1,030,316.08
2026 年度 1-3 月	257,579.07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或有负债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与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保税区管理办公室签订《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上海压电陶瓷项目投资协议书》及配套《投资补充协议书》，约定本公司在盐城经开区投资建设超声清洗换能器、超声焊接组件、多层压电叠堆驱动器生产线。

协议约定政府配套提供标准厂房租赁扶持、装修补贴、设备购置补贴、专项设备贷款配套等招商引资政策，全部扶持优惠、厂房租赁免租政策均以双方签字盖章书面协议作为唯一合法履约依据；同时约定公司需承诺 10 年经营期限、各年度开票销售及纳税指标，未达标将触发违约责任。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原书面免租期限已到期，根据原始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项目投产初期享受固定期限厂房免租优惠，该书面约定免租期现已届满。本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态厂房仍处于免租使用状态。本公司与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保税区管理办公室仅就延续厂房免租达成口头沟通意向，未签订持续免租政策的书面协议。

事项存在的重大不确定性

（1）租金补缴风险：因无书面文件固化免租续期约定，政府方后续存在不认可口头承诺、要求本公司补缴免租期间全额厂房租金的可能，该部分应付租金金额目前无法可靠计量。

（2）未来经营成本大幅上升风险：若政府终止免租优惠，企业需按市场公允租金标准按月支付厂房租赁费，将持续增加生产运营成本，压缩多层压电叠堆驱动器（毛利率 70%）、换能片（毛利率 30%）产品盈利空间。

（3）招商引资配套政策联动违约风险：双方投资协议约定装修补贴、设备购置补贴、研发经费补贴、600 万元专项设备贷款等扶持政策，若厂房租赁事项产生争议，政府方有权重新复核全部扶持政策兑现条件，存在暂停、追回已发放补贴资金的风险。

（4）主投资协议违约连锁风险：协议约定公司需完成分年度开票销售 8% 最低纳税贡献、不少于 10 年本地经营期限等硬性指标。租金成本增加将加大业绩承诺完成难度，若指标未达标，甲方有权解除投资协议，要求企业恢复厂房原状并赔偿相关经济损失。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3,167,390.96	43,723,242.45	21,498,231.62	21,230,869.10
1 至 2 年	1,890,165.31	2,186,793.91	4,424,032.95	3,710,147.25
2 至 3 年	1,774,259.70	3,248,590.20	2,663,775.00	526,339.50
3 年以上	2,605,932.47	1,962,092.50	476,339.50	
小计	69,437,748.44	51,120,719.06	29,062,379.07	25,467,355.85
减：坏账准备	6,119,548.62	5,082,320.87	2,645,892.60	1,590,460.03
合计	63,318,199.82	46,038,398.19	26,416,486.47	23,876,895.8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①2026 年 3 月 31 日

类别	202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437,748.44	100.00	6,119,548.62	8.81	63,318,199.82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7,320,956.88	10.54			7,320,956.88
2.其他客户	62,116,791.56	89.46	6,119,548.62	9.85	55,997,242.94
合计	69,437,748.44	100.00	6,119,548.62	8.81	63,318,199.82

②2025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120,719.06	100.00	5,082,320.87	9.94	46,038,398.19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5,183,804.00	10.14			5,183,804.00
2.其他客户	45,936,915.06	89.86	5,082,320.87	11.06	40,854,594.19
合计	51,120,719.06	100.00	5,082,320.87	9.94	46,038,398.19

③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062,379.07	100.00	2,645,892.60	9.10	26,416,486.47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2,937,885.59	10.11			2,937,885.59
2.其他客户	26,124,493.48	89.89	2,645,892.60	10.13	23,478,600.88
合计	29,062,379.07	100.00	2,645,892.60	9.10	26,416,486.47

④2023 年 12 月 31 日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467,355.85	100.00	1,590,460.03	6.25	23,876,895.82
1.其他客户	25,467,355.85	100.00	1,590,460.03	6.25	23,876,895.82
合计	25,467,355.85	100.00	1,590,460.03	6.25	23,876,895.82

（3）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①2026 年 1-3 月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6 年 3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82,320.87	1,037,227.75				6,119,548.62

②2025 年度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5,892.60	2,436,428.27				5,082,320.87

③2024 年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0,460.03	1,055,432.57				2,645,892.60

④2023 年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0,460.03				1,590,460.0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202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脉时代智能制造（宁德）有限公司	15,902,976.25	1,375,860.00	17,278,836.25	22.67	863,941.81
保定市比尔超声电子有限公司	12,514,459.96		12,514,459.96	16.42	625,723.00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320,956.88		7,320,956.88	9.61	
深圳市日康达创超声波有限公司	5,786,553.90		5,786,553.90	7.59	289,327.70
深圳市美净康科技有限公司	5,055,060.70		5,055,060.70	6.63	888,629.44
合计	46,580,007.69	1,375,860.00	47,955,867.69	62.92	2,667,621.95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脉时代智能制造（宁德）有限公司	14,376,814.26	768,450.00	15,145,264.26	29.57	757,263.21
深圳市美净康科技有限公司	5,056,760.70	-	5,056,760.70	9.87	653,414.44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302,283.00	-	4,302,283.00	8.40	-
深圳市日康达创超声波有限公司	3,490,143.90	-	3,490,143.90	6.81	174,507.20
北京程成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3,372,724.50	-	3,372,724.50	6.58	2,094,091.23
合计	30,598,726.36	768,450.00	31,367,176.36	61.23	3,679,276.0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美净康科技有限公司	4,520,393.75		4,520,393.75	12.71	325,914.55
北京程成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4,418,924.50		4,418,924.50	12.42	966,866.85
保定市比尔超声电子有限公司	4,325,625.40		4,325,625.40	12.16	216,281.27
广东德瓷技术有限公司	3,718,000.00		3,718,000.00	10.45	185,900.00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超威电子有限公司	3,569,563.50		3,569,563.50	10.04	178,478.18
合计	20,552,507.15		20,552,507.15	57.78	1,873,440.8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程成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5,118,924.50		5,118,924.50	19.71	423,059.83
保定市比尔超声电子有限公司	4,106,150.52		4,106,150.52	15.81	205,307.53
苏州超威电子有限公司	3,246,457.20		3,246,457.20	12.50	162,322.86
深圳市美净康科技有限公司	2,898,517.80		2,898,517.80	11.16	144,925.89
安脉时代智能制造（宁德）有限公司	2,296,320.19	508,000.00	2,804,320.19	10.80	140,216.01
合计	17,666,370.21	508,000.00	18,174,370.21	69.98	1,075,832.12

2.其他应收款

（1）分类列示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3,721.06	149,667.99
合计	263,721.06	149,667.99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38,933.31	785,156.64
合计	1,138,933.31	785,156.64

（2）其他应收款

①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69,745.25	46,098.73	629,070.98	729,171.92
1 至 2 年	26,322.81	104,550.70	506,676.32	25,010.28

账龄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至 3 年	104,550.70	6,676.32	15,010.28	4,000.00
3 至 4 年	6,130.00	12,610.28	4,000.00	1,000.00
4 至 5 年	12,610.28	4,000.00	1,000.00	208,170.32
5 年以上	213,170.32	209,170.32	208,170.32	
小计	532,529.36	383,106.35	1,363,927.90	967,352.52
减：坏账准备	268,808.30	233,438.36	224,994.59	182,195.88
合计	263,721.06	149,667.99	1,138,933.31	785,156.64

②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952,000.00	500,000.00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23,170.32	219,170.32	219,170.32	219,170.32
往来款	2,050.00	2,050.00	2,050.00	2,000.00
其他	307,309.04	161,886.03	190,707.58	246,182.20
小计	532,529.36	383,106.35	1,363,927.90	967,352.52
减：坏账准备	268,808.30	233,438.36	224,994.59	182,195.88
合计	263,721.06	149,667.99	1,138,933.31	785,156.64

③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532,529.36	268,808.30	263,721.06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32,529.36	50.48	268,808.30	263,721.06	
1.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23,170.32	97.63	217,870.32	5,300.00	
2.往来款	2,050.00	93.41	1,915.00	135.00	
3.其他	307,309.04	15.95	49,022.98	258,286.06	
合计	532,529.36	50.48	268,808.30	263,721.06	

B.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83,106.35	233,438.36	149,667.99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3,106.35	60.93	233,438.36	149,667.99	
1.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19,170.32	97.92	214,620.31	4,550.01	
2.往来款	2,050.00	85.61	1,755.00	295.00	
3.其他	161,886.03	10.54	17,063.05	144,822.98	
合计	383,106.35	60.93	233,438.36	149,667.99	

C.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1,363,927.90	224,994.59	1,138,933.3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63,927.90	16.50	224,994.59	1,138,933.31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952,000.00			952,000.00	
2.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19,170.32	96.69	211,920.32	7,250.00	
3.往来款	2,050.00	70.85	1,452.50	597.50	
4.其他	190,707.58	6.09	11,621.77	179,085.81	
合计	1,363,927.90	16.50	224,994.59	1,138,933.31	

D.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967,352.52	182,195.88	785,156.6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67,352.52	18.83	182,195.88	785,156.64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项	500,000.00			500,000.00	
2.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19,170.32	76.69	168,086.26	51,084.06	
3.往来款	2,000.00	47.50	950.00	1,050.00	
4.其他	246,182.20	5.35	13,159.62	233,022.58	
合计	967,352.52	18.83	182,195.88	785,156.64	

④ 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计提	182,195.88			182,195.88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2,195.88			182,195.88
本期计提	42,798.71			42,798.71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24,994.59			224,994.59
本期计提	8,443.77			8,443.77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3,438.36			233,438.36
本期计提	35,369.94			35,369.94
2026 年 3 月 31 日余额	268,808.30			268,808.30

⑤ 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2026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6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沿海东方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7,670.32	5 年以上	39.00	207,670.32
李健	其他	104,356.28	2-3 年 100,000.00; 4-5 年 4,356.28	19.60	33,485.02
吕雪花	其他	91,178.99	1 年以内 86,788.21; 1-2 年 4,390.78	17.12	4,778.49
李成	其他	30,000.00	1 年以内	5.63	1,500.00
王福春	其他	16,200.00	1-2 年	3.04	1,620.00
合计		449,405.59		84.39	249,053.83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江苏沿海东方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7,670.32	5 年以上	54.21	207,670.32
李健	其他	104,356.28	1-2 年 100,000.00; 3-4 年 4,356.28	27.24	12,178.14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吕雪花	其他	19,553.82	1 年以内	5.10	977.69
王福春	其他	16,200.00	1 年以内	4.23	810.00
江苏世纪新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000.00	3-4 年	1.83	3,500.00
合计		354,780.42		92.61	225,136.1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952,000.00	1 年以内 452,000.00; 1-2 年 500,000.00	69.80	
江苏沿海东方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7,670.32	5 年以上	15.23	207,670.32
李健	其他	104,356.28	1 年以内 100,000.00; 2-3 年 4,356.28	7.65	6,306.88
陈凌	其他	28,000.00	1 年以内	2.05	1,400.00
吕雪花	其他	19,860.28	1 年以内	1.46	993.01
合计		1,311,886.88		96.19	216,370.21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	500,000.00	1 年以内	51.69	
江苏沿海东方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07,670.32	4-5 年	21.47	166,136.26
苏州工业园区优乐教育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88,100.00	1 年以内	9.11	4,405.00
武国彪	其他	30,119.51	1 年以内	3.11	1,505.98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	其他	22,055.67	1 年以内	2.28	1,102.78
合计		847,945.50		87.66	173,150.02

3.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2026 年 3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备余额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备余额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备余额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备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备余额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900,714.07	22,699,539.00	76,783,223.01	33,239,282.76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952,748.24	23,436,446.43	47,928,876.74	27,933,688.80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2,461,401.68	56,054.69
合计	43,952,748.24	23,436,446.43	50,390,278.42	27,989,743.49

(1)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单层	20,132,978.39	12,885,446.96	23,094,769.69	18,414,709.40
多层	26,767,735.68	9,814,092.04	53,688,453.32	14,824,573.36
合计	46,900,714.07	22,699,539.00	76,783,223.01	33,239,282.76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单层	20,303,247.57	10,516,639.86	23,938,752.06	16,412,988.60
多层	23,649,500.67	12,919,806.57	23,990,124.68	11,520,700.20
合计	43,952,748.24	23,436,446.43	47,928,876.74	27,933,688.80

5.投资收益

项目	2026 年 1-3 月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4,620.10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77,000.01	284,408.35	497,253.42	666,628.02
合计	77,000.01	284,408.35	497,253.42	811,248.12

公司名称：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2MA33T74R94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
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琦, 阮朝宏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
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
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
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 提供税务服务; 价
格评估; 资产评估; 资产评估专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04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汀街23
号升龙环球大厦13层10办公

登记机关
台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12月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高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宁化街道长
汀街23号升龙环球大厦13层10
办公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088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委审(榕)(202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1年01月06日

证书序号: 0023236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
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
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
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
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福建省财政厅
二〇二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高 琦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74年1月29日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350102197401290353	
Identity card No.		



高琦 35010005145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5010005145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1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 名	吴晓鏐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94年12月7日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350121199412071218	
Identity card No.		



吴晓鏐 11010156116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10156116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1 年 11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
及的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
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6】第 1959 号

(报告书)
共 1 册 第 1 册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4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3131020001202602091		
合同编号:	东洲评委(202608016)号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东洲评报字【2026】第1959号		
报告名称: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结论:	629,000,000.00元		
评估报告日:	2026年08月04日		
评估机构名称: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蒋毅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1210076
	王云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1180020
蒋毅、王云已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6年08月12日

ICP备案号京ICP备2020034749号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我们与本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八、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委托人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

九、我们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并对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核查验证，对已经发现的可能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在本资产评估报告中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但我们仅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价值发表意见，我们无权对它们的法律权属作出任何形式的保证。本报告亦不得作为任何形式的产权证明文件使用。

十、我们对设备类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其表观的质量、使用状况、保养状况等，并未触及内部被遮盖、隐蔽及难于观察到的部位，我们没有能力也未接受委托对上述资产的内部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我们的评估以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果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存在瑕疵，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

(目录)

目录.....	3
摘要.....	4
正文.....	6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6
(一) 委托人概况	6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7
(三)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16
(四) 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16
二、 评估目的	16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6
(一) 评估对象	16
(二) 评估范围	16
(三) 委估资产的主要情况.....	16
(四)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	17
(五)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19
(六)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19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19
五、 评估基准日	20
六、 评估依据	20
(一) 法律法规依据.....	20
(二) 评估准则依据.....	21
(三) 资产权属依据.....	22
(四) 评估取价依据.....	22
(五) 其他参考资料.....	22
七、 评估方法	23
(一) 评估方法概述.....	23
(二) 评估方法的选择.....	23
(三) 收益法介绍	24
(四) 市场法介绍	29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31
九、 评估假设	33
(一) 基本假设	33
(二) 一般假设	34
(三) 收益法评估特别假设.....	34
(四) 市场法评估特别假设.....	35
十、 评估结论	35
(一) 相关评估结果情况.....	36
(二) 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36
(三) 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37
(四) 关于评估结论的其他考虑因素.....	37
(五) 评估结论有效期.....	37
(六) 有关评估结论的其他说明.....	37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38
十二、 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40
十三、 评估报告日	41
附件.....	43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邦瓷电子
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6】第 1959 号

摘要

特别提示：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以下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评估报告正文。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合适的评估方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经济行为所对应的评估对象进行了评估。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委托人：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评估目的：股权收购

经济行为：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

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全部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176,592,338.69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13,634,959.53元，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账面价值162,957,379.16元。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合并口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178,608,976.65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14,983,634.23元，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账面价值163,625,342.42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163,625,342.42元。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基准日：2026年3月31日

评估方法：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本评估报告结论依据收益法的评估结果。

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629,000,000.00元。大

写：人民币陆亿贰仟玖佰万元整。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评估基准日起壹年内，即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 2026 年 03 月 31 日至 2027 年 03 月 30 日。

特别事项：

1、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注册资本尚未全额实缴事项

被评估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900.5848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已实际收到股东实缴注册资本500.5848万元，剩余未缴注册资本400.00万元对应投资款400.00万元尚未实缴到位（其中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未缴注册资本340.00万元，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未缴注册资本60.00万元），根据被评估单位最新章程，全体股东的实缴出资最晚应于2030年6月30日前全部缴足。本次评估结论以评估基准日时点实缴资本为基础，未考虑上述资本金在评估基准日后到位对本次评估结论的影响。

2、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股东完成股东工商变更登记事项

2026年2月，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五名原股东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通过市场协商定价方式收购上述原股东合计持有的13.50%股权（对应人民币121.5789万元注册资本均已实缴），本次收购股权的合计对价为人民币9,106.9750万元。各笔转让对价均为差异化定价，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未经评估。前述被评估单位股权变更事宜已于本次评估基准日后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该期后事项不会对本次评估产生重大影响。

以上特别事项可能对本评估结论产生影响，提请评估报告使用人在实施本次经济行为时予以充分关注；此外，评估报告使用人还应关注评估报告正文中所载明的评估假设以及期后重大事项对本评估结论的影响，并恰当使用本评估报告。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邦
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东洲评报字【2026】第 1959 号

正文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所涉及的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一) 委托人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委托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4277719K

成立日期：2003年09月17日

公司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田园路北

法定代表人：陈秀峰

注册资本：134510.6969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类功能膜的研发和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以上均不含国家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及禁止项目）；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分销、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锂离子电池隔膜及各类功能膜的生产（凭环保许可经营）；普通货运（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医用熔喷布研发生产和销售。（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 被评估单位概况

公司名称：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简称“被评估单位”，或者“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91MA1XF3HU2Q

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09 日

公司地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希望大道南路 18 号综合保税区商务楼 1218 室

法定代表人：李健

注册资本：900.5848 万元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电子科技、金属材料科技、计算机网络科技、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除投资与资产管理）；贸易信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建筑材料（除砂石）、通讯设备（除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金属材料、塑料制品、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金属制品、塑料制品研发；电气机械及器材研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 公司历史沿革及股东结构

(1) 2018 年 11 月，公司初始设立

2018 年 11 月，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由自然人李健独资设立，申请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李健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2) 2018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原股东自然人李健将其持有的公司 100%股权分别转让给新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新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新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以人民币 425.00 万元受让公司 85.00%股权（对应人民币 425.00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实缴注册资本 85.00 万元），新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75.00 万元受让公司 15.00%股权（对应人民币 75.00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实缴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	85.0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	15.00
合计	500.00	100.00

（3）2019 年 2 月，第一次增资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至人民币 714.285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共同认缴。根据《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2019 年 1 月），新股东以投后估值 6,000.0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其中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1,500.00 万元认缴人民币 178.5714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300.00 万元认缴人民币 35.714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	59.500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10.5000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714	25.000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	5.0000
合计	714.2857	100.0000

（4）2019 年 8 月，第二次增资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至人民币 785.714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根据《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2019 年），新股东以投后估值 7,700.00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并以人民币 700.00 万元认缴人民币 71.4286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	54.0909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9.5455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714	22.7273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	4.5455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4286	9.0909
合计	785.7143	100.0000

（5）2022 年 11 月，第三次增资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至人民币 855.5556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股东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认缴。根据《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2022 年 11 月），新股东以投后估值 29,399.88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其中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1,800.00 万元认缴人民币 52.381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600.00 万元认缴人民币 17.4603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	49.6753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8.7662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714	20.872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	4.1744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4286	8.3488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	6.1225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	2.0408
合计	855.5556	100.0000

（6）2023 年 5 月，第四次增资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至人民币 900.5848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股东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认缴。根据《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协议》（2023 年 5 月），新股东以投后估值 50,000.04 万元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其中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1,250.00 万元认缴人民币 22.5146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1,250.00 万元认缴人民币 22.5146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	47.1916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8.3279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714	19.8284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	3.9657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4286	7.9314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	5.8163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	1.9388
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	2.5000
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	2.5000
合计	900.5848	100.0000

(7) 2023 年 7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原股东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 4.8750%股权（对应人民币 43.9034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实缴注册资本 43.9034 万元）作价人民币 2,000.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城君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5.0000	47.1916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8.3279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8.5714	19.8284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	3.9657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52	3.0564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	5.8163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	1.9388
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	2.5000
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	2.500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城君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9034	4.8750
合计	900.5848	100.0000

(8) 2024 年 1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原股东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4.00%股权转让给新股东嘉兴君丰桐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新股东扬州君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新股东嘉兴君丰桐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580.00 万元受让公司 0.9667%股权（对应人民币 8.7057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实缴注册资本 8.7057 万元），新股东扬州君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 1,820.00 万元受让公司 3.0333%股权（对应人民币 27.3177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实缴注册资本 27.3177 万元）。公司原股东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公司 4.50%股权（对应人民币 40.5263 万

元注册资本，其中实缴注册资本 40.5263 万元）作价人民币 2,700.00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泉州禹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8.9766	43.1916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8.3279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0451	15.3284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	3.9657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52	3.0564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	5.8163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	1.9388
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	2.5000
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146	2.500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城君添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9034	4.8750
嘉兴君丰桐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7057	0.9667
扬州君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3177	3.0333
泉州禹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5263	4.5000
合计	900.5848	100.0000

（9）2026 年 2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股权转让协议，委托人与北京高瓴裕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高瓴辰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扬州君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君丰桐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泉州禹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五名被评估单位原股东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通过市场协商方式、以差异化定价收购上述原股东合计持有的 13.50%股权（对应人民币 121.5789 万元注册资本均已实缴），本次收购股权的合计对价为人民币 9,106.9750 万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8.9766	43.1916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8.3279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0451	15.3284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	3.9657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52	3.0564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	5.8163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	1.9388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5789	13.500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城君添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9034	4.8750
合计	900.5848	100.0000

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于评估基准日后 2026 年 4 月 24 日完成。

截至评估基准日，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88.9766	43.1916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0000	8.3279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8.0451	15.3284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方金泰高新技术创投基金（有限合伙）	35.7143	3.9657
共青城中航凯晟贰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252	3.0564
厦门市富海新材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3810	5.8163
常州珊瑚兴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603	1.9388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1.5789	13.5000
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来城君烁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9034	4.8750
合计	900.5848	100.0000

2. 公司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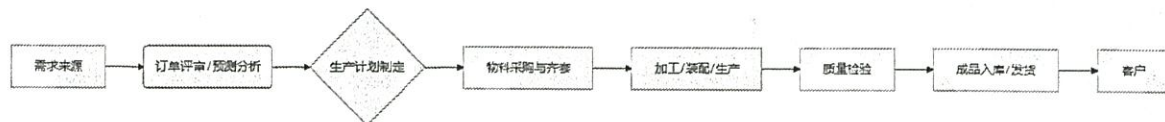
（1）基本情况

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压电陶瓷及元器件制造的科技型企业，主要产品可分为单层、多层，具体包括多层压电驱动器、压电陶瓷粉体、膜片、陶瓷片、压电喷墨头、MFC 驱动器及全陶瓷结构多层电压双晶片，可实现纳米级位移控制、传感与能量采集、超声波驱动及高精度喷墨等核心功能。公司产品已广泛应用于 3C 电子、新能源、光电等行业，主要应用场景包括新能源锂电池涂布与辊压、半导体制造（光刻机对准及封装）、航天与军工（光学舱、快反镜、导弹姿态调整）、光通信（星网星链、光交换）、工业点胶与位移平台、医疗微量注射及可穿戴设备、工业喷墨打印等。

（2）经营模式

A.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备货型生产和订单型生产两种生产模式，由于公司产品前道工序较长、产品形态一致且具有越放置性能越稳定的特性，如粉料生产到常规标准品瓷片烧结等工序，采用备货型生产，基于历史销售数据和安全库存预警，提前生产标准品入库，当库存低于警戒线时自动触发补货计划。后端工序由于产品形态各异，如尺寸、电极外形等，还有一些非标定制型产品，则采用订单型生产模式，收到客户确认订单后才开始采购原材料并排产，产成品完全对应具体客户，不存在成品库存积压。总体生产模式流程如下图：



➤ 生产设备与核心工艺

公司是国内唯一可以大批量生产高性能的多层压电驱动器的高科技公司，在生产层面，已建成 5 条粉料生产线（月产 200 吨）及 1 条流延生产线（月产 10 万片），陶瓷片单批次可生产 4 万余片；具备从粉料到器件的完整产线及可靠性测试平台。

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

① 单层压电陶瓷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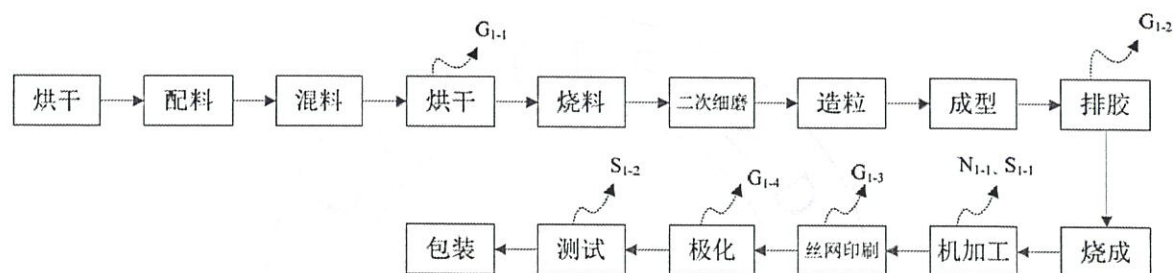


图1 单层压电陶瓷工艺流程图

② 多层压电陶瓷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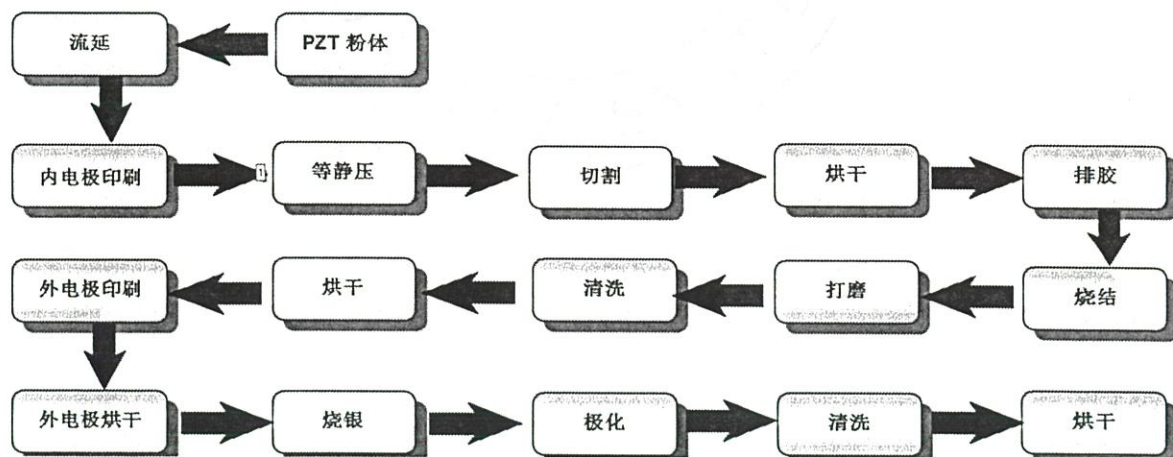


图 2 多层压电陶瓷工艺流程图

B.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原材料、零部件、设备及服务等，主要采用集中采购模式；公司统一与供应商谈判并签订框架协议或口头协议按需下单，主要供应商都保持长期合作

关系，且主要原材料常备 2-3 家供应商。另外，针对低值易耗品或应急需求，主要采用零星采购模式，通过临时订单采购。

C.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公司直接与终端客户签订合同，完成产品销售及服务。另外还与部分贸易商合作，通过其间接供应终端客户。结算模式分部门或产品有不同模式，单层部门产品，由于发货量大，一般采用不同周期的结算模式，多层产品一般采用款到发货/预付款发货，货到后验收付尾款形式。

D. 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为主，协同研发/委托研发/联合研发为辅的模式，对于公司核心产品的升级换代研发，降本增效等工艺研发主要采用自主研发为主，对于部分核心物料的替代研发、生产设备自动化改造等项目部分会采用与供应商协同研发，对于公司部分配方开发、部分工艺的试验会与高校团队联合研发或者委托研发。

3. 股权投资情况

基准日企业股权投资共 2 家，明细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西省景德镇市昌南新区昌南新区数字经济百亿产业园 4#北侧	500.00	100.00	100.00
景德镇感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西省景德镇市昌南新区昌南新区数字经济百亿产业园 4#北侧	708.33	1.96	1.96

4. 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1）截至评估基准日，母公司资产合计为 17,659.23 万元，负债合计为 1,363.50 万元，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为 16,295.73 万元。公司三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财务状况如下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	12,494.01	13,007.08	16,251.58	17,659.23
总负债	1,321.51	930.06	1,617.66	1,363.50
所有者权益	11,172.50	12,077.01	14,633.93	16,295.73

项 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5,039.03	4,395.27	7,678.32	4,690.07
营业利润	1,319.19	817.94	2,722.73	1,868.71
净利润	1,126.12	801.48	2,453.89	1,636.05

(2) 合并报表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合并资产、负债及财务状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	12,582.69	13,066.10	16,484.90	17,860.89
总负债	1,444.06	1,110.14	1,803.94	1,498.36
所有者权益	11,138.63	11,955.96	14,680.96	16,362.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1,138.63	11,955.96	14,680.96	16,362.53

项 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2026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5,039.03	4,657.07	7,927.10	4,748.64
营业利润	1,283.55	726.21	2,899.71	1,889.52
净利润	1,092.25	714.30	2,621.97	1,655.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2.25	714.30	2,621.97	1,655.82

上述数据，摘自于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专项审计报告。

企业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增值税率为 13%、9%、6%，城建税、教育附加费、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为流转税的 7%、3%、2%，所得税率为 15%、20%。其中被评估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享受 15%的优惠税率；全资子公司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所得税税率为 20%。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截至评估基准日，被评估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符合上述先进制造业企业认定，适用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评估基准日，全资子公司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上述小型微利企业认定，适用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三）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为被评估单位股东之一，持有被评估单位 13.50%股权。

（四）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根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为委托人、相关管理及监管单位，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其他任何第三方均不能由于得到本资产评估报告而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合法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本次评估目的是反映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本次拟实施的经济行为为收购部分股权，经与委托人沟通一致确定本次评估对象为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被评估单位全部资产及全部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负债等。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全部资产合计账面价值176,592,338.69元，负债合计账面价值13,634,959.53元，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账面价值162,957,379.16元。委托评估范围与拟实施的经济行为所涉及的评估范围一致。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账面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已经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德赢审字（2026）第0634号。

（三）委估资产的主要情况

本次评估范围中委估资产主要为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其中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固定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 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其他流动资产等组成。

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共 1 项，清单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协议投资期限	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1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1/31	无固定期限	100.00	是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共 1 项，清单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权益工具种类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投资成本	账面价值
1	景德镇感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2023/12/7	1.96%	2,000,000.00	2,000,000.00

4. 设备

设备类资产，按用途分为机器设备、车辆和电子设备。其中机器设备包括 196 台/套生产设备，含双头印刷机、切割机、全自动芯片测试分选机、全自动配料系统、隧道炉、半自动精密划片机等自动化生产设备等；运输设备包括 3 辆轿车和 2 辆生产用叉车；电子设备包括 410 台/套办公设备及实验设备，含电脑、检测仪等。

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净额）主要为因计提资产减值（跌价）、股份支付、固定资产一次性折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设备预付款。

（四）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其他无形资产均为账面未记录的专利权和专利申请（专有技术）、域名和注册商标等，本次在核实无误后纳入评估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1. 专利

(1) 被评估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专利权及专利申请，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发明名称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号	申请日	公告日期
1	一种用于压电陶瓷生产的原料高效搅拌器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521127529. X	2025-06-04	2026-05-15
2	一种基于压电陶瓷的高频发生组件及其制备工艺	发明公布	实质审查	CN202511905360. 0	2025-12-17	2026-03-17
3	一种用于压电陶瓷的旋转式连续生产设备	发明公布	实质审查	CN202511405854. 2	2025-09-29	2025-11-07
4	一种具备精准定位的压电陶瓷叠层制备设备	发明公布	实质审查	CN202511038858. 1	2025-07-28	2025-10-28
5	一种压电陶瓷生胚等静压载具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422447938. X	2024-10-11	2025-09-23
6	一种压电陶瓷极化工装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422355155. 9	2024-09-26	2025-08-15
7	压电陶瓷片转运吸盘的改进结构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422015149. 9	2024-08-20	2025-07-04
8	一种具有自保护罩的真空吸附盘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422205228. 6	2024-09-10	2025-07-04
9	超声换能器装配工装的改进结构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422015126. 8	2024-08-20	2025-07-04
10	一种压电陶瓷片电极浆料丝网印刷框组合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422426053. 1	2024-10-09	2025-07-04
11	一种密封型双面印银工装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422149489. 0	2024-09-03	2025-07-04
12	一种减少溢胶的丝网印刷网板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422066585. 9	2024-08-26	2025-07-04
13	压电陶瓷极化工装自动化生产装置	发明公布	实质审查	CN202210960653. 9	2022-08-11	2024-03-08
14	一种降低压内应力的压电陶瓷促动器结构	发明公布	实质审查	CN202210780779. 8	2022-07-04	2024-01-16
15	一种降低压内应力的压电陶瓷促动器结构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221709845. 4	2022-07-04	2022-11-15
16	一种新型多层压电陶瓷预紧力与位移的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122487288. 8	2021-10-15	2022-04-19
17	一种适用于多工位工作的全自动压电陶瓷测试分选机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122487308. 1	2021-10-15	2022-04-08
18	一种全自动控制的压电陶瓷油浴极化设备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122472266. 4	2021-10-14	2022-04-08
19	一种压电式管道爬行机器人	发明授权	授权	ZL201911384225. 0	2019-12-28	2022-02-11
20	一种高效的多层压电陶瓷膜片叠印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021502496. X	2020-07-27	2021-06-08
21	一种压电陶瓷驱动器生产用原材料成型模具压缩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020707371. 4	2020-04-30	2021-03-05
22	一种压电芯片制造原材料陶瓷用粉碎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020707246. 3	2020-04-30	2021-03-05
23	一种分体式压电陶瓷堆栈生产用陶瓷抛光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020707166. 8	2020-04-30	2021-01-26
24	一种带内孔的压电芯片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020707105. 1	2020-04-30	2020-11-13
25	一种新型多层压电陶瓷胚体压合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225822. 0	2019-12-12	2020-11-13
26	一种剪切压电芯片用堆栈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020708569. 4	2020-04-30	2020-11-13
27	一种高精度的多层压电陶瓷胚体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180153. X	2019-12-07	2020-11-13
28	一种全自动导电银浆印刷用印刷机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188105. 5	2019-12-09	2020-11-13
29	一种压电式智能设备身份识别卡弹出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240910. 8	2019-12-14	2020-09-15
30	一种压电陶瓷测试机上的自动分选机构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271112. 1	2019-12-17	2020-09-11
31	一种新型的多层压电陶瓷高温高湿加速老化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195851. 7	2019-12-09	2020-08-28
32	一种新型压电散热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238618. 2	2019-12-13	2020-08-28
33	一种压电陶瓷包装用自动包装机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269717. 7	2019-12-17	2020-08-28
34	一种带温度检测温度控制的压电陶瓷驱动电源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174729. 1	2019-12-07	2020-08-28
35	一种新型压电震动模块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240906. 1	2019-12-14	2020-08-28
36	一种新型的多层压电陶瓷漏电测试设备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200801. 3	2019-12-10	2020-08-28
37	一种用于压电驱动器位移放大的柔性铰链放大机构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327431. X	2019-12-21	2020-06-30
38	一种用于高温恶劣环境的多层压电驱动器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306742. 8	2019-12-20	2020-06-30
39	一种新型的高精度压电陶瓷位移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205965. 5	2019-12-11	2020-06-26

序号	发明名称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号	申请日	公告日期
40	一种用于高频动态应用的多层压电驱动器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306787.5	2019-12-20	2020-06-26
41	一种新型的悬臂梁式多层一体压电双晶片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216401.1	2019-12-11	2020-06-09
42	一种新型的多层压电陶瓷极化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200805.1	2019-12-10	2020-06-09
43	一种高精度的压电堆叠粘合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1922177342.1	2019-12-07	2020-06-09
44	一种通过收集噪音发电的压电陶瓷片及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授权	ZL201710273461.X	2017-04-25	2019-06-07
45	一种基于机器视觉的压电陶瓷生坯缺陷在线检测装置	发明申请	实质审查	CN202610653487.6	2026-05-13	2026-07-17

注：序号 45 的专利申请于评估基准日前已形成相关技术，由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期后申请。

(2) 全资子公司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拥有的 2 项专利，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发明名称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号	申请日	公告日期
1	一种提高钛酸铅滤波烧结均匀性的匣钵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620027390.X	2026-01-12	2026-03-27
2	一种钛酸铅陶瓷粉体煅烧用燃气隧道窑	实用新型	授权	ZL202620015940.6	2026-01-08	2026-03-27

2. 商标

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商标明细如下：

序号	商标图案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申请号	申请日期	注册公告日期
1		邦瓷科技 BANGCI TECHNOLOGY	10 类 医疗器械	49829588	2020-09-17	2023-10-14
2		邦瓷科技 BANGCI TECHNOLOGY	42 类 设计研究	49829588	2020-09-17	2023-10-14
3		邦瓷科技 BANGCI TECHNOLOGY	35 类 广告销售	49829588	2020-09-17	2023-10-14

3. 域名

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拥有的域名明细如下：

序号	注册所有人	域名	ICP 备案/许可证号	注册时间
1	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bc-piezo.com	苏 ICP 备 20020482 号-1	2023-05-15

(五) 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表外资产的类型、数量

经核查，除已申报的专利、商标、域名以外，被评估单位无其他表外资产申报事项。

(六)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本资产评估报告无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情况。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考虑到本次评估目的为股权收购，而所执行的资产评估业务对市场条件和评估对象的使用等并无特别限制和要求，因此根据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确定本次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

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公平交易”是指在没有特定或特殊关系的当事人之间的交易，即假设在互无关系且独立行事的当事人之间的交易。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资产评估基准日为 2026 年 3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是在综合考虑经济行为实施的需要、会计期末资料提供的便利，以及评估基准日前后利率和汇率的变化情况，由资产评估师与委托人协商后确定。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情况具体如下：

（一）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12月29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12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修订）；
4.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6号发布，财政部令第97号修改）；
5.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6.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第[2016]36号）；
7.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8.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2024年12月25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826号）；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次修订）；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14. 其他与评估工作相关的法律法规。

（二）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11.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12.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知识产权》（中评协[2023]14号）；
13.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4.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5.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6.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7. 《商标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51号）；
18. 《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中评

协[2020]38号)。

(三) 资产权属依据

1. 专利权证书或申请通知书;
2. 商标注册证书;
3. 域名注册证书;
4. 机动车行驶证;
5. 重要资产购置合同或记账凭证;
6. 固定资产台账、记账账册等;
7. 对外投资权属证明文件(投资合同或协议、股份登记持有证明);
8. 其他资产权属证明资料。

(四) 评估取价依据

1. 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受权公布的最新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2. 基准日有效的现行中国人民银行存贷款基准利率表;
3. 被评估单位历史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4. 被评估单位主要产品目前及未来年度市场预测相关资料;
5. 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入、成本和费用预测表;
6. 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在手合同、订单及目标客户信息资料;
7. 同花顺资讯系统有关金融数据及资本市场信息资料;
8. 资产评估师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五) 其他参考资料

1. 被评估单位及其管理层提供的评估基准日会计报表、账册与凭证以及资产评估申报表;
2. 《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机械工业出版社2011年版);
3. 《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令2012年第12号);
4. 国家宏观经济、行业、区域市场及企业统计分析资料;
5.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技术统计资料;
6. 其他相关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概述

依据《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确定资产价值的评估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三种基本方法及其衍生方法。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可以采用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

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收益法，强调的是企业的整体预期盈利能力。

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市场法，具有评估数据直接选取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

成本法（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对企业价值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可能存在并非每项资产和负债都可以被充分识别并单独评估价值的情形。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执行企业价值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等情况，分析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三种基本方法的适用性，选择评估方法。”“对于适合采用不同评估方法进行企业价值评估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应当采用两种以上评估方法进行评估。”

从账面资产构成情况看，被评估单位属于典型的轻资产行业企业，具有新型经营模式、服务平台、营销团队、经营资质等众多无形资源难以逐一识别和量化反映价值的特征，故采用成本法（资产基础法）不能全面合理地反映企业的内在价值，所以本次不采用成本法评估。

收益法是从资产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评价资产，能完整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其评估结果具有较好的可靠性和说服力。同时，被评估单位具备了应用收益法评估的前提条件：未来可持续经营、未来收益期限可以预计、股东全部权益与企业经营收益之

间存在稳定的关系、未来经营收益可以预测量化、与企业预期收益相关的风险报酬能被估算计量。

市场法常用的两种具体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适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是存在一个发育成熟、公平活跃的公开市场，且市场数据比较充分，在公开市场上有可比的交易案例。目前与被评估单位同一行业，产品类型、业务结构、经营模式相类似的上市公司数量较多。本次评估目的即为股权收购提供市场价值参考，本次适合采用市场法评估。

综上分析，本次评估确定采用收益法、市场法进行评估。

（三）收益法介绍

1. 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DCF）是收益法常用的方法，即通过估算企业未来预期现金流量和采用适宜的折现率，将预期现金流量折算成现时价值，得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通常包括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和股权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由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被评估单位所处行业、经营模式、资本结构、发展趋势等，恰当选择现金流折现模型。

2. 基本思路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资产构成和经营业务特点以及评估尽职调查情况，本次评估的基本思路是以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为基础：首先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方法（DCF），估算得到企业的经营性资产的价值；再加上基准日的其他非经营性或溢余性资产、负债和溢余资产的价值，扣减付息债务后，得到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3. 评估模型

根据被评估单位的实际情况，本次现金流量折现法（DCF）具体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基本公式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其中：

（1）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 +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2）经营性资产价值 = 明确预测期期间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 + 明确预测期之后的自由现金流量现值之和 P，即

$$P = \sum_{i=1}^n \frac{F_i}{(1+r)^i} + \frac{F_n * (1+g)}{(r-g) * (1+r)^n}$$

式中： F_i -未来第 i 个收益期自由现金流量数额；

n -明确的预测期期间, 指从评估基准日至企业达到相对稳定经营状况的时间；

g -明确的预测期后, 预计未来收益每年增长率；

r -所选取的折现率。

4. 评估步骤

(1) 纳入本次合并报表范围的被评估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其主营业务均集中于陶瓷材料行业，其业务实质上属于同一业务体系中难以分割的有机组成部分，通常将母子公司作为整体，采用合并口径收益法预测，以便更精准全面地反映这一完整业务体系的收益状况及价值创造能力；同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投资单位主要为全资子公司，其股权结构稳定，且非经营性因素能够被充分识别考虑，具备合并口径预测的前提条件，故本次评估采用合并口径进行预测。

(2) 确定预期收益额。结合被评估单位的人力资源、技术水平、资本结构、经营状况、历史业绩、发展趋势，以及宏观经济因素、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对委托人或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进行必要的分析复核、判断和调整，在此基础上合理确定评估假设，形成未来预期收益额。

(3) 确定未来收益期限。在对被评估单位企业性质和类型、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协议与章程约定、经营状况、资产特点和资源条件等分析了解后，未来收益期限确定为无限期。同时在对被评估单位产品或者服务的剩余经济寿命以及替代产品或者服务的研发情况、收入结构、成本结构、资本结构、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投资收益和风险水平等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宏观政策、行业周期及其他影响企业进入稳定期的因素，本项目明确的预测期期间 n 选择为 5 年，且明确的预测期后 F_i 数额不变，即 g 取值为零。

(4) 确定折现率。按照折现率需与预期收益额保持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即股权期望报酬率和经所得税调整后的债权期望报酬率的加权平均值，计算公式为：

$$WACC = R_d \times (1 - T) \times W_d + R_e \times W_e$$

其中：

R_d ：债权期望报酬率；

R_e ：股权期望报酬率；

W_d ：债务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W_e ：权益资本在资本结构中的百分比；

T ：为公司有效的所得税税率。

股权期望报酬率采用资本资产定价修正模型（CAPM）来确定，计算公式为：

$$R_e = R_f + \beta_e \times MRP + \varepsilon$$

式中： R_f ：无风险利率；

MRP ：市场风险溢价；

ε ：特定风险报酬率；

β_e ：评估对象权益资本的预期市场风险系数；

$$\beta_e = \beta_t \times \left(1 + (1 - t) \times \frac{D}{E} \right)$$

式中： β_t 为可比公司的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

D、E：分别为可比公司的债务资本与权益资本。

（4.1）无风险利率 R_f 的确定：根据国内外的行业研究结果，并结合中评协发布的《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12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的要求，本次无风险利率选择最新的十年期中国国债收益率均值计算。数据来源为中评协网上发布的、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CCDC）”提供的《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

国债收益率曲线是用来描述各个期限国债与相应利率水平的曲线。中国国债收益率曲线是以在中国大陆发行的人民币国债市场利率为基础编制的曲线。

考虑到十年期国债收益每个工作日都有发布，为了避免短期市场情绪波动对取值的影响，结合本公司的技术规范，按照最新一个完整季度的均值计算，每季度更新一次，本次基准日取值为1.82%。

（4.2）市场风险溢价（MRP，即 $R_m - R_f$ ）的计算：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市场风险溢价通常可以利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进行测算。我们利用中国证

券市场指数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计算得到市场风险溢价。

R_m 的计算：根据中国证券市场指数计算收益率。

指数选择：根据中评协发布的《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 12 号—收益法评估企业价值中折现率的测算》，同时考虑到沪深 300 全收益指数因为修正了样本股分红派息因而比沪深 300 指数在计算收益率时相对更为准确，我们选用了沪深 300 全收益指数计算收益率。基期指数为 1000 点，时间为 2004 年 12 月 31 日。

时间跨度：计算时间段为 2005 年 1 月截至基准日前一年年末。

数据频率：周。考虑到中国的资本市场存续至今为 30 年左右，指数波动较大，若简单按照周收盘指数计算，收益率波动较大而无参考意义。为消除剧烈（异常）波动影响，按照周收盘价之前交易日 200 周均值计算（不足 200 周的按照自指数发布周开始计算均值）获得年化收益率。

年化收益率平均方法：计算分析算数和几何两种平均年化收益率，最终选取几何平均年化收益率。

R_f 的计算：无风险利率采用同期的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数据来源同前）。和指数收益率对应，采用当年完整年度的均值计算。

市场风险溢价（MRP, $R_m - R_f$ ）的计算：

通过上述计算得出各年度中国市场风险溢价基础数据。考虑到当前我国经济正在从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增速逐渐趋缓，因此我们采用最近 5 年均值计算 MRP 数值，如下：

期间	社会平均收益率	十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MRP, $R_m - R_f$
均值			6.65%
2025 年	8.12%	1.74%	6.38%
2024 年	8.66%	2.22%	6.44%
2023 年	9.29%	2.73%	6.56%
2022 年	9.71%	2.77%	6.94%
2021 年	9.95%	3.03%	6.92%

即目前中国市场风险溢价约为 6.65%。

（4.3）贝塔值（ β 系数）的确定：该系数是衡量委估企业相对于资本市场整体回报的风险溢价程度，也用来衡量个别股票受包括股市价格变动在内的整个经济环境影响程度的指标。由于委估企业目前为非上市公司，一般情况下难以直接对其测算出该系数指标值，故本次通过选定与委估企业处于同行业的可比上市公司于基准日的 β 系

数（即 β_t ）指标平均值作为参照。

综合考虑可比上市公司与被评估企业在业务类型、企业规模、盈利能力、成长性、行业竞争力、企业发展阶段等多方面的可比性，最终选择 3 家可比上市公司。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的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提供商，我们在其金融数据终端查询到该 3 家可比上市公司加权剔除财务杠杆调整平均 $\beta_t = 1.1773$ 。

β 系数数值选择标准如下：

标的指数选择：沪深 300

计算周期：周

时间范围：3 年

收益率计算方法：对数收益率

剔除财务杠杆：按照市场价值比

D、E：分别为可比公司的债务资本与权益资本。

最后得到评估对象权益资本预期风险系数的估计值 $\beta_e = 1.215$ 。

（4.4）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的确定：我们在综合考虑委估企业的风险特征、企业规模、业务模式、所处经营阶段、核心竞争力、主要客户及供应商依赖等因素及与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差异后，主要依据评估人员的专业经验判断后确定。我们经过分析判断最终确定特定风险报酬率 ϵ 为 4.00%。

（4.5）债权期望报酬率 R_d 的确定：债权期望报酬率选取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5 年期贷款利率。

（4.6）资本结构的确定：我们分析了委估企业所处发展阶段、未来年度的融资安排、与可比公司在融资能力和融资成本等方面的差异、资本结构是否稳定等各项因素，本次确定采用委估企业目标资本结构。

（5）确定溢余性资产价值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评估净值。根据被评估单位经审计的会计报表为基础，分析确定溢余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范围，并采用适合的评估方法确定其评估价值。

溢余性资产是指与本次盈利预测中企业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盈利预测中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主要包括溢余货币资金等。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本次盈利预测中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包

括不产生收益，或是能产生收益但是未纳入本次收益预测范围的资产及相关负债。主要包括参股的长期投资、递延所得税资产等。

（四）市场法介绍

1. 概述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2. 计算公式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被评估单位相关指标×可比企业相应的价值比率×修正系数

本次根据所获取的可比企业经营和财务数据的充分性和可靠性、可收集到的可比企业数量情况，具体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3. 评估步骤

（1）确定可比参照企业。

在适当的交易市场中，分析与被评估单位属于同一行业或是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从事相同或相类似业务、交易类型一致、时间跨度接近的交易实例或已上市公司案例作为备选可比企业。在关注可比企业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资产配置和使用情况、企业所处经营阶段、成长性、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等因素后，对备选可比企业进行适用性筛选，最终选择适当数量的与被评估单位可比的参照企业。

由于被评估单位是一家非上市公司，其股权不具备公开交易流通市场，因此不能直接确定其市场价值，也不适宜采用直接法计算其风险回报率。我们采用在国内上市公司中选用可比企业，在本次评估中可比企业的选择一般标准如下：

（1）可比企业近年为盈利公司；

（2）可比企业必须至少有三年的上市历史；

(3) 可比企业所从事的行业和主营业务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或相似。

由于被评估单位主要从事压电陶瓷及元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通过 iFind 同花顺数据库查询，该行业对标证券市场申万行业分类为“电子元件—被动元件”，共有 19 家上市公司，结合上述筛选标准进行筛选。

最终筛选确定的可比上市公司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1	920491. BJ	奥迪威
2	002138. SZ	顺络电子
3	300408. SZ	三环集团

(2) 对被评估单位和可比参照企业的差异进行必要的调整。

利用从公开、合法渠道获得的可比企业经营业务和财务各项信息，与被评估单位的实际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做必要的差异调整。

(3) 选择确定价值比率。

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比率、资产比率、收入比率和其他特定比率，如市盈率(P/E 比率)、市净率(P/B 比率)、市售率(EV/Sales)或企业价值倍数(如 EV/EBIT、EV/EBITDA 等)。本次评估在比较分析各价值比率与被评估单位市场价值的相关性后，选取了市盈率(P/E 比率)价值比率。在选择过程中充分考虑了下述因素：选择的价值比率有利于合理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计算价值比率的数据口径及计算方式一致；应用价值比率时尽可能对可比企业和被评估单位间的差异进行合理调整。

(4) 估算企业价值。

在调整并计算可比企业的价值比率后，结合被评估单位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计算得出被评估单位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并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的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评估后，得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本次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评估，在计算经营性资产价值时，由于可比公司为上市公司而被评估单位为非上市公司，所以在计算经营性资产价值时需要考虑非流通性折扣的影响。

由于暂无针对中国市场的比较可靠且能让市场参与者均予认可的控制权溢价率或缺乏控制权折价率权威统计数据，本次市场法评估未考虑控制权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由于可比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非经营性损益，无法像委估企业一样通过详细尽

调获得，考虑到数据的可获得性，以及除非有确凿的证据和特殊原因（如非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过大、成本中列支了非持续性成本等），一般不对上市公司的营业利润进行调整。故，我们在市场法的评估过程中未对被评估单位和可比企业的非经营性资产和非经营性损益进行调整。

（5）确定评估结论。

在采用价值比例计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后，最终确定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我们根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以及国家资产评估的相关原则和规定，实施了本项目的评估程序。整个评估程序主要分为以下四个阶段进行：

（一）评估准备阶段

1. 接受本项目委托后，即与委托人就本次评估目的、评估基准日和评估对象范围等问题进行了解并协商一致，订立业务委托合同，并编制本项目的资产评估计划。

2. 配合企业进行资产清查，指导并协助企业进行委估资产的申报工作，以及准备资产评估所需的各项文件和资料。

（二）现场评估阶段

根据本次项目整体时间安排，现场评估调查工作阶段是2026年7月6日～7月11日。经选择本次评估适用的评估方法后，主要进行了以下现场评估程序：

1. 对企业申报的评估范围内资产和相关资料进行核查验证：

（1）听取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介绍企业总体情况和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历史及现状，了解企业相关内部制度、经营状况、资产使用状态等情况；

（2）对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内容进行核实，与企业有关财务记录数据进行核对，对发现的问题协同企业做出调整或补充；

（3）根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内容，对实物类资产进行现场勘察和抽查盘点；

（4）查阅收集纳入评估范围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权属资料进行查验，核实资产权属情况。统计瑕疵资产情况，请被评估单位核实并确认这些资产权属是否属于企业、是否存在产权纠纷；

（5）对设备类资产，了解管理制度和实际执行情况，以及相应的维护、改建、扩

建情况，查阅并收集相关技术资料、合同文件、决算资料、竣工验收资料等。对通用设备，主要通过市场调研和查询有关价格信息等资料；

(6) 对所涉及到的无形资产，了解其成本构成、历史及未来的收益情况，对应产品的市场状况等相关信息；查阅收集无形资产的法律文件、权属有效性文件或者其他证明资料；调研无形资产特征、资产组合情况、使用状况；无形资产实施的地域范围、领域范围、获利能力和收益模式；判断是否能够持续发挥作用并给权利人带来经济利益；了解无形资产的法定保护期限、收益期限以及保护措施；调研无形资产实施过程中所受到的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其他限制等；

(7) 对评估范围内的负债，主要了解被评估单位实际应承担的债务情况。

2. 对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情况、经营现状以及所在行业的现实状况进行了解，判断企业未来一段时间内可能的发展趋势。具体如下：

(1) 了解被评估单位存续经营的相关法律情况，主要为有关章程、投资及出资协议、经营场所及经营能力等情况；

(2) 了解被评估单位执行的会计制度、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存货成本入账和存货发出核算方法等，执行的税率及纳税情况，近几年的债务、借款以及债务成本等情况；

(3) 了解被评估单位业务类型、经营模式、历史经营业绩，包括主要经营业务的收入占比、主要客户分布，以及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情况；

(4) 获取近年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以及产品收入和成本费用明细表等财务信息数据；

(5) 了解企业资产配置及实际利用情况，分析相关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情况，并与企业管理层取得一致意见；

(6) 通过对被评估单位管理层访谈方式，了解企业的核心经营优势和劣势；未来几年的经营计划以及经营策略，如市场需求、研发投入、价格策略、销售计划、成本费用控制、资金筹措和预计新增投资计划等，以及未来主要经营业务收入和成本构成及其变化趋势等；主要的市场竞争者情况；以及所面临的经营风险，如国家政策风险、市场（行业）竞争风险、产品（技术）风险、财务（债务）风险、汇率风险等；

(7) 对被评估单位管理层提供的未来收益预测资料进行必要的分析、复核，结合被评估单位的人力资源、技术水平、资本结构、经营状况、历史业绩、发展趋势，以及

宏观经济因素、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与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讨论未来各种可能性，并分析未来收益预测资料与评估假设的适用性和匹配性；

（8）了解与被评估单位属同一行业，或受相同经济因素影响的可比企业、可比市场交易案例的数量及基本情况。

（三）评估结论汇总阶段

对现场评估调查阶段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地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根据选定的评估方法，选取正确的计算公式和合理的评估参数，形成初步估算成果；并在确认评估资产范围中没有发生重复评估和遗漏评估的情况下，汇总形成初步评估结论，并进行评估结论的合理性分析。

（四）编制提交报告阶段

在前述工作基础上，编制初步资产评估报告，与委托人就初步评估报告内容沟通交换意见，并在全面考虑相关意见沟通情况后，对资产评估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经履行完毕公司内部审核程序后向委托人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书。

九、评估假设

本项目评估中，资产评估师遵循了以下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

（一）基本假设

1. 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定所有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的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价值评估。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

2. 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公开市场假设以资产在市场上可以公开买卖为基础。

3.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是假设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的资产资源条件下，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期限内，其生产经营业务可以合法地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其经营状况不会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 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

资产按现有用途使用假设是指假设资产将按当前的使用用途持续使用。首先假定被评估范围内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还将继续使用下去，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

（二）一般假设

1. 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后国家现行有关法律、宏观经济、金融以及产业政策等外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不利变化，亦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影响。

2. 本次评估没有考虑被评估单位及其资产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其评估结论的影响。

3. 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地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财税政策无重大变化，信贷政策、利率、汇率等金融政策基本稳定。

4. 被评估单位现在及将来的经营业务合法合规，并且符合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的相关约定。

（三）收益法评估特别假设

1. 被评估单位目前及未来的管理层合法合规、勤勉尽职地履行其经营管理职能，本次经济行为实施后，亦不会出现严重影响企业发展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和管理水平。

2. 未来预测期内被评估单位核心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队伍相对稳定，不会出现影响企业经营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变动事项。

3. 被评估单位于评估基准日后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性方面保持一致。

4.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均匀流入，现金流出为均匀流出。

5. 假设被评估单位能够根据经营需要筹措到所需资金，不会因融资事宜影响企业经营。

6. 被评估单位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取得日期为 2024 年 11 月 19 日，有效期 3 年。假设现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法规政策未来无重大变化，评估师对企业目前的主营业务构成类型、研发人员构成、未来研发投入占主营收入比例等指标分析后，基于对未来的合理推断，假设被评估单位未来具备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能够持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

7.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被评估单位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本次评估假设上述政策于 2027 年到期后不再延续，自 2028 年起的其他收益中不再预测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额。

8. 被评估单位目前生产经营场所位于盐城综保区二期的 7#保税仓库建筑面积的一半（南半边）、全资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场所位于景德镇市昌南新区加速基地厂房 4 号北侧 1 层、3 层部分和 4 层部分，均系有偿租赁取得，本次评估假设该租赁合同到期后，被评估单位及其全资子公司均能按租赁合同的约定条件获得续签继续使用，或届时能以市场租金价格水平获取类似条件和规模的经营场所。

（四）市场法评估特别假设

1. 假设可比企业相关财务数据真实可靠；
2. 假设除特殊说明外，交易均为公开、平等、自愿的公允交易；
3. 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仅基于公开披露的可比交易相关信息选择对比维度及指标，不考虑其他非公开事项对被评估单位价值的影响；
4. 未考虑特殊交易方式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规定，我们本着独立、公正和客观的原则执行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在本报告所述之评估目的、评估假设与限制条件下，得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

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评估结论。

（一）相关评估结果情况

1. 收益法评估值

采用收益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被评估单位合并口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账面值为 16,362.53 万元，评估值为 62,900.00 万元，评估增值 46,537.47 万元，增值率 284.41%。

2. 市场法评估值

采用市场法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得出的评估基准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被评估单位合并口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账面值为 16,362.53 万元，评估值为 66,500.00 万元，评估增值 50,137.47 万元，增值率 306.42%。

（二）评估结果差异分析及最终评估结论

1. 不同方法评估结果的差异分析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2,900.00万元，比市场法测算得出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66,500.00万元低3,600.00万元。

不同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差异的原因主要是各种评估方法对资产价值考虑的角度不同，收益法是从企业未来综合获利能力去考虑；市场法是从现时市场可比价格角度进行测算，导致各评估方法的评估结果存在差异。

2. 评估结论的选取

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对同一评估对象采用多种评估方法时，应当结合评估目的、不同评估方法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采用定性或者定量的方式形成评估结论。

市场法是以资本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价值，由于资本市场波动较大，影响资本市场价格的因素较多，并且每个公司业务结构、经营模式、企业规模和资产配置不尽相同，所以客观上对上述差异的很难做到精确量化。考虑到本次收益法所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优于市场法，故优选收益法结果。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本次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结论。经评估，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629,0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亿贰仟玖佰万元整。

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

（三）评估结论与账面价值比较变动情况及原因说明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论，增值的原因如下：

正是基于采用收益法评估结论的原因，该公司拥有企业账面值上未反映的技术及研发团队优势、客户资源、业务网络、服务能力、管理优势、品牌优势等重要的无形资产价值，因此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论比账面值增值较大。

（四）关于评估结论的其他考虑因素

鉴于被评估单位本身为非上市公司，本次评估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收益法评估过程中未涉及控股权溢价和流动性因素，市场法评估过程中未涉及控股权溢价，因本次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因此考虑了流动性因素。本次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亦未考虑控制权溢价及因缺乏流动性因素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五）评估结论有效期

依据现行评估准则规定，本评估报告揭示的评估结论在本报告载明的评估假设没有重大变化的基础上，且通常只有当经济行为实施日与评估基准日相距不超过一年时，才可以使用本评估报告结论，即评估结论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2026年03月31日至2027年03月30日。

超过上述评估结论有效期时不得使用本评估报告结论实施经济行为。

（六）有关评估结论的其他说明

评估基准日以后的评估结论有效期内，如果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数量及作价标准发生变化时，委托人可以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 当资产数量发生变化时，应根据原评估方法对资产数额进行相应调整；
2. 当资产价格标准发生变化、且对资产评估结果产生明显影响时，委托人应及时聘请有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重新确定评估价值；
3. 对评估基准日后，资产数量、价格标准的变化，委托人在实施经济行为时应给予充分考虑。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应关注以下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并在依据本报告自行决策、实施经济行为时给予充分考虑：

（一）权属等主要资料不完整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

本次评估资产权属资料基本完整，资产评估师未发现存在明显的产权瑕疵事项。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亦明确说明不存在产权瑕疵事项。

（二）委托人未提供的其他关键资料说明：

无。

（三）评估基准日存在的未决事项、法律纠纷等不确定因素：

无。

（四）重要的利用专家工作及相关报告情况：

1. 利用专业报告

执行本次评估业务过程中，我们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了以下专业报告，并审慎参考利用了专业报告的相关内容：

（1）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德赢审字(2026)第0634号)；

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账面资产类型与账面金额已经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德赢审字(2026)第0634号。该审计报告的意见为：“我们审计了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邦瓷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2026年3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1-3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邦瓷公司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2025年12月31日、2026年3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2026年度1-3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企业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

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根据现行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我们对利用相关专业报告仅承担引用不当的相关责任。

（五）重大期后事项：

无。

（六）评估程序受限的有关情况、评估机构采取的弥补措施及对评估结论影响的说明：

无。

（七）担保、租赁及其或有负债（或有资产）等事项的性质、金额及与评估对象的关系：

被评估单位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经营场所系有偿租赁取得，具体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开始日	租赁截止日	租赁面积（m ² ）	租赁所在地
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沿海东方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5/1	2022/4/30	5,768.62	盐城综保区二期的7#保税仓库建筑面积的一半（南半边）
景德镇邦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景德镇市兴陶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2/1	2028/1/31	3,365.65	江西省景德镇市昌南新区枫林路南侧

被评估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承租的盐城综保区二期7#保税仓库南半边（建筑面积的一半）场所，原租赁合同已到期，但尚未续签协议。目前，被评估单位仍按原租赁协议约定条款继续承租该场所。

评估师通过现场调查，除上述披露事项以外，亦未发现其他相关事项。但基于资产评估师核查手段的局限性，以及担保、或有负债（资产）等形成的隐蔽性，评估机构不能对上述事项是否完整发表确定性意见。

（八）本次资产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中，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重大影响的瑕疵情形：

无。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 被评估单位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900.5848万元，截至评估基准日已实际收到股东实缴注册资本500.5848万元，剩余未缴注册资本400.00万元对应投资款400.00万元尚未实缴到位（其中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未缴注册资本340.00万元，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沃陶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未缴注册资本60.00万元),根据被评估单位最新章程,全体股东的实缴出资最晚应于2030年6月30日前全部缴足。本次评估结论以评估基准日时点实缴资本为基础,未考虑上述资本金在评估基准日后到位对本次评估结论的影响。

3. 2026年2月,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五名原股东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通过市场协商定价方式收购上述原股东合计持有的13.50%股权(对应人民币121.5789万元注册资本均已实缴),本次收购股权的合计对价为人民币9,106.9750万元。各笔转让对价均为差异化定价,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未经评估。前述被评估单位股权变更事宜已于本次评估基准日后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该期后事项不会对本次评估产生重大影响。

4. 资产评估师获得的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是本评估报告收益法的基础。资产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提供的盈利预测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分析、判断,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多次讨论,经被评估单位调整和完善后,评估机构采信了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相关数据及主要假设。资产评估师对被评估单位盈利预测的审慎利用,不应被视为对被评估单位未来盈利实现能力的保证。

5. 本次在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进行评估时,我们未考虑部分资产的评估增值额对于所得税的影响。

6. 本评估报告仅为委托人合同约定的经济行为对应的评估目的服务,不构成对市场其他投资人的相关标的投资建议或决策建议。

评估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时,应当充分关注前述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十二、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限于为本报告所列明的评估目的和经济行为的用途使用。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本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

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本资产评估报告包含若干附件及评估明细表，所有附件及评估明细表亦构成本报告的重要组成部分，但应与本报告正文同时使用才有效。对被用于使用范围以外的用途，如被出示给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或是通过其他途径掌握本报告的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本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不对此承担任何义务或责任，不因本报告而提供进一步的咨询，亦不提供证词、出席法庭或其他法律诉讼过程中的聆讯，并保留向非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追究由此造成损失的权利。

(六) 本资产评估报告内容的解释权属本评估机构，除国家法律、法规有明确的特殊规定外，其他任何单位、部门均无权解释；评估报告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需经本评估机构审阅相关内容后，并征得本评估机构、签字评估师书面同意。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十三、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是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2026年8月4日。

评估机构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徐峰

徐峰

签字资产评估师

蒋毅

王云



评估报告日

2026 年 8 月 4 日

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附件)

项目名称 深圳市星源材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收购所涉及的邦瓷电子科技(盐城)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编号 东洲评报字【2026】第 1959 号

序号附件名称

1. 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2. 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3. 被评估单位专利、商标、域名等资产权利证明
4. 评估委托人和相关当事方承诺函
5.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6.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7.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质证明资料
8.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资格证书
9. 负责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10. 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11.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详见报告书正文十、评估结论部分)
12. 资产评估汇总表或者明细表